

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Gstar Technology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事项和风险：

（一）公司存有可转股债权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陈刚与华工创投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签署《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约定华工创投向公司提供 1,800 万元可转股债权，用于业务合同相关原材料采购、产品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债权到期时根据华工创投要求归还华工创投全部或者部分本金与相关费用；当协议约定条件成就时，华工创投可选择将该债权转为股权或收回；转股条件为公司 2013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000 万元、2,000 万元；转股价格为采用市盈率倍数法进行估值，以 2013 年预计的 2,000 万元净利润为基准，PE 为 9 倍，公司估值 1.8 亿元，并根据实际用于转股的资金金额确认华工创投的股权比例；借款和转股期限为自资金到位日起满一年为止，华工创投在期满之后 30 日内决定是否转股。如未选择转换股权，则公司应当偿还该债权及相关费用，并约定资金占用费为年利率 12%。

为保障华工创投之可选择债转股的权利，公司发起人股东共同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与华工创投之间签署协议，属于真实的意思表示，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如华工创投未选择债转股，同意在公司未偿还完可转股债权本金及资金占用费的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进行分红；（3）在实施债转股时，发起人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时，投同意票，并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等权利；（4）发起人所持股份在本协议约定实施债转股期满前，不对外转让，除非受让方接受本声明与承诺以及协议约定内容；（5）在实施债转股时，确保该债转股行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的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的情形；（6）在华工创投依照本协议实施债转股之前，公司若对其他对象实施定向发行，承诺将前述内容与协议约定作为定向发行的必备条款之一，并且新增股份锁定期在本协议约定实施债转股期满之后；（7）未来华工创投选择实施债转股时将以定向发行的形式进行，并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定向发行的规定。

根据公司及全体股东采取的措施，未来华工创投选择债权转股权的行为能够得到保障，不会对本次公开转让构成实质影响。同时华工创投若实施转股，将持有不超过公司 10% 股权，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二）公司控制权变动风险

控股股东陈刚以其名下持有公司股权出质作为《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履行的担保。根据协议约定，如果公司达不到转股条件时，则应归还该债权及相关费用。为了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措施，提高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以避免华工创投行权的可能性。但如果该等措施未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导致华工创投行使质押权，则可能发生公司控股权变动的风险。

（三）技术替代风险

电子消费品行业是产品更新换代最为快捷的领域之一，激光加工设备也属于尖端技术设备，在面临巨大的发展空间的同时，也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各种新的结构、材料在电子消费品行业层出不穷并得到新的应用，公司的激光蚀刻工艺相对传统的油墨印刷和黄光制程有比较明显的优势，但在未来也不排除会出现新的工艺技术来替代目前技术。公司若不能把握技术发展的趋势，可能会因技术替代而给业务带来一定的冲击。

（四）产品结构比较单一风险

公司目前成熟量产的系列产品，其应用领域均是电容触摸屏的激光蚀刻领域。虽然激光蚀刻工艺与传统工艺相比，具有成本低、无污染、效率高、工艺简单易于管理等优势，且触摸屏行业市场空间巨大，但由于公司产品集中于触摸屏生产领域，产品结构比较单一，一旦触摸屏行业发展受阻，公司系统抗风险能力较遭遇较大挑战。

（五）委外加工风险

公司将主要资源均用于激光解决方案的整体设计、自主研发、软件开发、运动控制系统等附加值和技术含量较高的关键部件，而对于技术要求不高、附加值较低或市场化程度较高的材料及部件（床身、机加工件等）则采用直接采购或外协加工的方式取得，以外购（或外协）原材料并组装生产为主，固定资产投入较

少。虽然这种模式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自身的经营特点，且公司制定了一套严格的管理流程和相关规定控制外购（或外协）材料的质量，2013年1-7月、2012年和2011年外协总额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9.62%、8.57%和2.76%，呈逐步上升趋势。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扩展，在公司全业务链体系中，不排除未来外协厂商无法跟进公司的发展步伐导致外协原材料供应短缺或质量下降的可能。

（六）短期偿债风险

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资金需求较大，主要依赖由股东担保、两项实用新型专利质押和外部担保后由股东提供反担保、股东股权质押等方式取得银行和专业投资机构融资，造成公司负债较高。公司2013年7月末、2012年末、2011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2.47%、81.10%、36.96%，流动比率分别为1.18、1.22、2.61，速动比率分别为0.61、0.71、1.38，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和较低的短期偿债指标显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同时考虑公司2013年1-7月、2012年、2011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特别是公司达不到与华工创投约定转股条件时归还可转股债权将对公司现金流和偿债能力将产生重要影响。为此公司制定了相关措施，主要有：①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扩大销售规模，积极开展与客户验收工作，同时加大收款力度，强化销售人员业绩考核与回款相挂钩；②积极与供应商洽谈，争取优惠货款支付条件；③加强成本与费用管理，减少成本与费用开支；④寻求银行融资授信。公司正在积极与汉口银行光谷分行等金融机构积极洽谈融资事项。2013年7月，汉口银行光谷分行已初步批准给予公司18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⑤公司积极寻求其他投资者，实现股权融资。公司通过上述措施筹措资金，偿还借款，能够减少该事项对公司现金流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并保障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但是，如上述措施得不到有效执行，则存在影响公司未来持续经营的风险。

（七）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民营触摸屏生产企业，触摸屏生产行业竞争激烈、行业新进入者较大，各家客户业务规模和资金实力差异较多。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一般达成的是签订合同预付款、验收完成第二次付款、使用一段时期后付清尾款的销

售款项收取模式，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将相应扩大。当客户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缺乏资金时，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的风险。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2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5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1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9
二、公司组织结构.....	22
三、公司业务流程.....	22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27
五、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36
六、公司商业模式.....	42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4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1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情况	62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63
四、公司的独立性.....	65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66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6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67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6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0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70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0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82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说明	88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3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01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13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21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22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9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129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29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130
十四、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3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7
一、主办券商声明	137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138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39
四、评估机构声明	140
第六节 附件	14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4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1
三、法律意见书	141
四、公司章程	14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41

释 义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名词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吉事达股份	指	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吉事达有限	指	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批准的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推荐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2006年1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武汉市工商局、工商行政部门	指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及东湖分局
律师、公司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师、注册评估师、评估机构	指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豪威拓投资公司	指	武汉豪威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	指	武汉鸿景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华工创投	指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专业名词或术语释义		
TFT	指	薄膜场效应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上的每一液晶像素点都是由集成在其后的薄膜晶体管来驱动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类塑料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激光打标	指	利用高能量密度的激光对工件进行局部照射，使表层材料汽化或发生颜色变化的化学反应，从而留下永久性标记的一种打标方法
激光蚀刻	指	利用高能量密度的激光对工件进行局部照射，使被加工材料迅速熔化、气化或产生化学变化，实现切割或雕刻
溅镀膜	指	利用高能离子冲击材料靶,从其表面溅射出粒子并沉积在工件 表面上形成薄膜的方法
光学胶	指	用于胶结透明光学元件特种粘胶剂
泵浦源	指	激光器内使上下能级间实现粒子数反转的能量源
扩束镜	指	能够改变激光光束直径和发散角的透镜组件
urad	指	弧度单位
PCI	指	连接电子计算机主板和外部设备的总线标准
CCD	指	电荷耦合器件
STN-LCD	指	高精度超扭曲型液晶显示器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ITO	指	氧化铟锡，一种具有良好导电性和透明性的材料
GCA01C	指	ITO电容屏激光蚀刻机，可实现500mm全幅面加工和160mm单幅面加工
GCB01B	指	银线电容屏激光蚀刻机，可实现500mm全幅面加工和120mm单幅面加工

GCC01B	指	多功能电容屏激光蚀刻机，可实现500mm全幅面加工和120mm单幅面加工
GCC01A	指	多功能电容屏激光蚀刻机，可实现500mm全幅面加工和110mm单幅面加工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刚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7年11月2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年9月12日

注册资本：600万元

住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七号地块

邮政编码：430205

信息披露负责人：沈淳

联系电话：027-59716658

传 真：027-59716658

网 址：www.gstarlaser.com

所属行业：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版）

主营业务：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和生产线的研发、生产、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66950062-1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430402

股票简称：吉事达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6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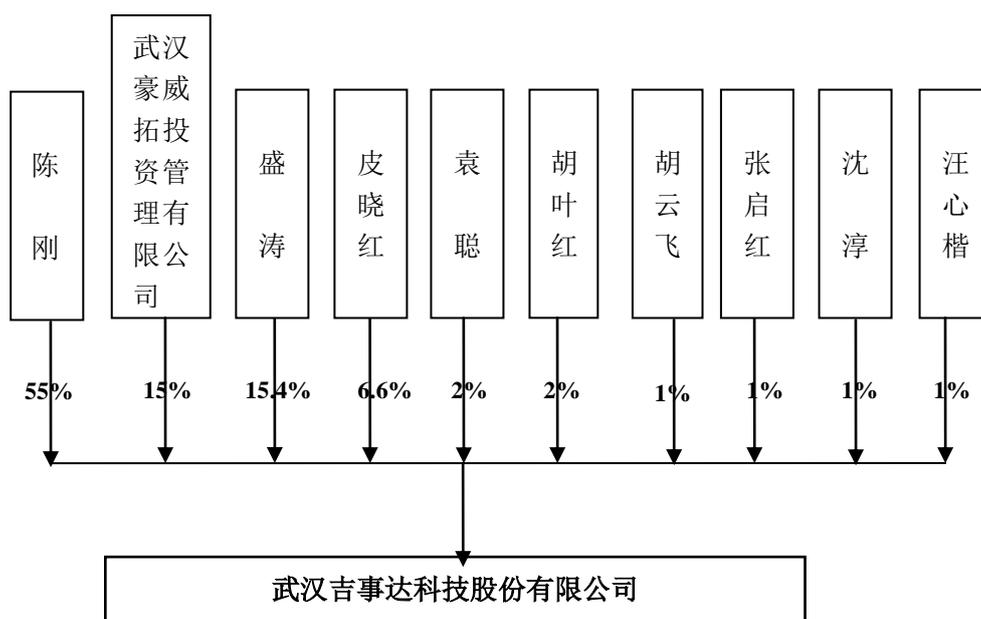
发起人承诺，除非受让方接受关于可转股债权的相关声明与承诺以及该协议约定以外，所持股份在华工创投实施债转股期满前，不对外转让。

除上述股份锁定情况外，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尚无可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陈刚	330	55	境内自然人股东	是
2	豪威拓投资公司	90	15	境内法人股东	是
3	盛涛	92.4	15.4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4	皮晓红	39.6	6.6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5	胡叶红	12	2	境内自然人股东	是
6	袁聪	12	2	境内自然人股东	是
7	胡云飞	6	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8	沈淳	6	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9	张启红	6	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10	汪心楷	6	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合计	600	100		

1、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1) 根据公司、陈刚与华工创投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签署的《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约定以股东陈刚名下持有公司股权作质押为协议履行提供担保。陈刚持有豪威拓 100% 股权，故豪威拓所持公司股份亦因此设置质押。

(2) 武汉东湖孵化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武汉市光谷支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公司股东胡叶红、袁聪与武汉东湖孵化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签署《股权质押（反担保）合同》，将所持股份质押给武汉东湖孵化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述股权质押约定，公司正在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陈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豪威拓投资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经武汉市工商局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刚；注册号为 420111000255820；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武黄公路 189 号华乐花园 9 幢 3-701 号；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不含证券、金融及期货）；对商业、农业、工业的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股东构成：陈刚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

股东盛涛、皮晓红、胡云飞、胡叶红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股东袁聪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股东张启红、沈淳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汪心楷，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检测技术及自动化仪表专业，本科学历；1985年7月至1995年10月，航天二院二十三所，工程师；1995年10月至1998年11月，日本天线株式会社，首席代表；1998年12月至2004年8月，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历任营销总监、驻外代表；2004年9月至2011年3月，北京濂户健保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公司销售总监。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除豪威拓投资公司系股东陈刚全资控股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陈刚直接持有公司55%股份，并通过全资控股的豪威拓投资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5%股份，累计持有公司70%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依其可实际支配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陈刚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长，对公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因此认定股东陈刚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陈刚，男，汉族，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自动化控制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2002年12月，武汉特种变压器厂，任实验室班长；2003年1月至2005年9月，武汉众泰激光有限公司，固体激光技术负责人；2005年10月至2007年10月，武汉格瑞特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1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兼任豪威拓投资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7年11月，自然人陈刚、卢巍、王伟功共同出资100万元人民币，设立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经武汉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于2007年11月19日出具了武京会验字（2007）第09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11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07年11月21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企业核准登记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设立，注册号为420100000038363，注册资本100万元。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刚	30	30	货币
2	卢巍	40	40	货币
3	王伟功	30	30	货币
	合计	100	1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2010年1月7日，股东王伟功与陈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所持公司30%股权作价30万元转让给陈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主要以公司净资产为定价依据。2010年1月8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刚	60	60
2	卢巍	40	40
	合计	100	100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2010年8月19日，股东卢巍与任清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所持公司40%股权作价40万元转让给任清荣。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主要以公司净资产为定价依据。2010年8月20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刚	60	60
2	任清荣	40	40
	合计	100	100

4、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12月3日，自然人付放、闫焱、陈家甦与陈刚、任清荣签署《关于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由付放、闫焱、陈家甦出资500万元，其中付放出资300万元，列入注册资本16.92万元；闫焱出资150万元，列入注册资本8.46万元；陈家甦出资50万元，列入注册资本2.82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128.2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以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作定价依据。本次增资由武汉中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于2010年12月30日出具武中谷验字（2010）第19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0年12月2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付放、闫焱、陈家甦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28.2万元。2010年12月31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注册资本和股东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刚	60	46.8
2	任清荣	40	31.2
3	付放	16.92	13.2
4	闫焱	8.46	6.6
5	陈家甦	2.82	2.2
	合计	128.2	100

注：本次增资系溢价形式出资。武汉中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仅审验列入注册资本的金额，未表述列入资本公积的金额。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验资复核，于2013年8月13日出具了[2013]京会兴专字第12170421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确认公司收到股东付方、闫焱、陈家甦出资500万元，其中28.2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其余471.8万元列入资本公

积。

5、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2012年4月29日，股东付放、闫焯、陈家甦与陈刚签署《关于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其中约定付放将所持公司13.2%股权作价330万元出资转让给陈刚；闫焯将所持公司6.6%股权作价165万元出资转让给陈刚；陈家甦将所持公司2.2%股权作价55万元出资转让给陈刚，并约定上述款项在2012年12月15日之前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主要参照转让方入股时价格确定。2012年9月4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刚	88.2	68.8
2	任清荣	40	31.2
	合计	128.2	100

6、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2012年10月29日，股东陈刚与豪威拓投资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15%股权作价90万元转让给豪威拓投资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主要参考公司净资产。2012年11月1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刚	68.97	53.8
2	任清荣	40	31.2
3	豪威拓投资公司	19.23	15
	合计	128.2	100

7、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2012年10月30日，股东任清荣与陈刚签署《关于武

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31.2% 股权作价 200 万元出资转让给陈刚。股东与任清荣之间的转让价格主要参考公司净资产。2013 年 2 月 4 日，股东陈刚分别与袁聪、胡叶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2% 股权作价 2.564 万元转让给袁聪；将其所持公司 2% 股权作价 2.564 万元转让给胡叶红。2013 年 2 月 6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刚	103.842	81
2	豪威拓投资公司	19.23	15
3	胡叶红	2.564	2
4	袁聪	2.564	2
	合计	128.2	100

关于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的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系因为受让方袁聪、胡叶红自公司设立时即在公司工作，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公司控股股东陈刚以股权转让形式，让其成为公司股东，参与公司决策，享受公司发展红利，增强公司的稳定性。同时控股股东陈刚承诺，如本次股权转让涉及个人所得税缴纳，则由其承担。

8、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2013 年 1 月 30 日，股东陈刚与盛涛、皮晓红签署《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 15.4% 股权作价 350 万元转让给盛涛；将其所持公司 6.6% 股权作价 150 万元转让给皮晓红。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公司净资产规模，并结合公司盈利状况确定。2013 年 2 月 19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刚	75.638	59

2	豪威拓投资公司	19.23	15
3	盛 涛	19.7428	15.4
4	皮晓红	8.4612	6.6
5	胡叶红	2.564	2
6	袁 聪	2.564	2
	合 计	128.2	100

9、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2013年7月26日，股东分别与胡云飞、张启红、沈淳、汪心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股权分别向胡云飞、张启红、沈淳、汪心楷各转让1%，转让价格均为25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公司净资产规模，并结合公司盈利状况确定。2013年7月29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变更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 刚	70.51	55
2	豪威拓投资公司	19.23	15
3	盛 涛	19.7428	15.4
4	皮晓红	8.4612	6.6
5	胡叶红	2.564	2
6	袁 聪	2.564	2
7	胡云飞	1.282	1
8	张启红	1.282	1
9	沈 淳	1.282	1
10	汪心楷	1.282	1
	合 计	128.2	100

10、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3年7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4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3]京会兴审字第12170420号《审计报告》，截止2013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8,675,682.99元。

2013年8月15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开元评报字[2013]10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止2013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591.06万元。

2013年8月10日，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何晓华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职工监事。

2013年8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的方案、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8,675,682.99元，按照1.4459:1比例折为600万股的折股方案、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3年8月16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3]京会兴验字第1217000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3年8月1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股本合计人民币600万元。

2013年9月12日，公司取得了武汉市工商局东湖分局核发注册号为42010000003836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刚	330	55	净资产折股
2	豪威拓投资公司	90	15	净资产折股
3	盛涛	92.4	15.4	净资产折股
4	皮晓红	39.6	6.6	净资产折股
5	胡叶红	12	2	净资产折股
6	袁聪	12	2	净资产折股
7	胡云飞	6	1	净资产折股
8	沈淳	6	1	净资产折股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9	张启红	6	1	净资产折股
10	汪心楷	6	1	净资产折股
合计		600	100.00	

11、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至今没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综上，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公司股权清晰、权属明确；股东出资真实、股权转让合法合规；公司股权和出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陈刚，（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长，自 2013 年 8 月 16 日起，任期三年。

盛涛，男，汉族，197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5 月，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8 年 5 月，烽火科技集团，高级财务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1 年至今，科华银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欧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2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自 2013 年 8 月 16 日起，任期三年。

皮晓红，女，汉族，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华中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1 年 8 月至 1992 年 7 月，华中理工大学机一系，教师；1992 年 8 月至今，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教师；2013 年 2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自 2013 年 8 月 16 日起，任期三年。

胡云飞，男，197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

南财经政法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本科学历。1992年9月至1994年5月，湖北襄樊市交通局养路费征稽处；1994年6月至1995年4月，武汉会计师事务所；1995年5月至2000年5月，湖北中南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部门经理、副所长、主任会计师；2000年6月至2004年3月，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任董事、合伙人、湖北区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7年8月，武汉运盛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2012年5月，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6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胡叶红，女，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工业设计专业和武汉大学英语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0年2月，武汉国测电力新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0年3月至2004年12月，武汉众泰激光有限公司外贸部销售经理；2005年1月至2007年11月，武汉格瑞特激光技术有限公司，外贸部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公司市场总监、有限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袁聪，男，汉族，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职业技术学院应用电子专业，专科学历。2002年5月至2005年2月，武汉众泰激光有限公司；2005年3月至2007年10月，武汉格瑞特激光技术有限公司；200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经理，期间曾任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刘伟，女，汉族，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仪表工业学校自动化仪表专业，中专学历；1990年7月至1992年8月，武汉光学仪四厂，技术员；1992年9月至1998年10月，武汉华中科技大学皇龙电子出版社，职员；1998年11月至2012年3月，自由职业；2012年4月至今，公司职员，期间兼任豪威拓投资公司监事；2013年2月，任公司监事；现任股份公司监事，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何晓华，男，汉族，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工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12年6月，

武汉工程大学，教师；2012年7月至今，任公司采购部主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总经理胡云飞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书成，男，汉族，1952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机械设备及工艺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82年7月至1990年8月，华中科技大学，教师；1990年9月至2002年10月，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所科学仪器厂，主任工程师；2002年11月至2007年7月，武汉天骏激光有限公司，历任主任设计师、开发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0年4月，湖北楚冠石化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张启红，男，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汉大学电系机械制造专业，专科学历；1992年7月至2001年3月，武汉市武汉特种变压器厂，历任班长、调度、车间主任、副厂长；2001年3月至2007年4月，富士康科技集团热传事业处品管部，历任组长、副课长、课长、专案经理；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深圳鸿益进五金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2年6月，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沈淳，女，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汉大学国际贸易专业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12月，湖北进出口商品检验公司，会计；2001年10月至2004年10月，武汉德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5年10月至2008年3月，武汉元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3月至2010年12月，武汉保华石化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自2013年8月16日起，任期三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万元）	4,947.70	4,059.20	862.97
负债总计（万元）	4,080.14	3,292.13	318.9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67.57	767.07	544.03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67.57	767.07	544.03
每股净资产（元）	6.77	5.98	4.2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77	5.98	4.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2.47%	81.10%	36.96%
流动比率（倍）	1.18	1.22	2.61
速动比率（倍）	0.61	0.71	1.38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08.08	2,115.21	659.14
净利润（万元）	100.50	223.03	-13.76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50	223.03	-13.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46	222.29	-13.4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46	222.29	-13.40
毛利率（%）	43.24%	56.62%	45.25%
净资产收益率（%）	12.30%	34.02%	-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89%	33.91%	-2.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40	1.7397	-0.1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40	1.7397	-0.107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7	4.79	5.70
存货周转率（次）	0.48	0.89	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58.20	-192.91	-548.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37	-1.50	-4.28

备注：

- 1、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其它数据按照合并数据计算；
-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5、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注册资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8、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9、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0、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3、若以 2013 年 7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 600 万元计算，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675 元/股、0.3717 元/股、-0.0229 元/股；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17 元/股、0.37 元/股、-0.02 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3 元/股、-0.32 元/股、-0.91 元/股。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430015

电话：027-65799694

传真：027-65799576

项目负责人：石海

项目小组成员：周辉、李向群、程婷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杨霞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56 号长源大厦 6 楼

邮编：430077

传真：027-59810710

电话：027-59810700

承办律师：夏少林、刘苑玲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胜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新奎、江少坚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北京国际大厦 B 座 17 楼

邮政编码： 100081

电话： 010-62143639

传真： 010—62197312

经办资产评估师： 孟利、李光元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从公司产品内涵上来看，属于激光设备制造业，应用行业为电子消费品电容触摸屏生产行业。

公司作为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致力于为电容触摸屏生产企业集群提供有竞争力的激光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业务聚焦于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和生产线的研发、生产、销售。与传统的油墨印刷和黄光制程工艺相比，采用激光蚀刻工艺，可以大大简化生产工序，有效提升电容触摸屏生产厂家的生产效率和良率，降低成本和环境污染，提供安全生产环境。激光蚀刻工艺代表了触摸屏生产工艺的发展方向。公司根据用户需求组织方案设计、技术研发、项目实施等，提供软硬件系统集成和运营维护服务，并持续为客户提供后续服务，根据客户需求对原有产品进行升级。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多个系列的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公司产品主要面向下游触摸屏生产厂家。激光蚀刻是激光束可通过光学系统聚焦成 0.01mm 或更小的光斑，获得 108w/cm²~1010w/cm² 的能量密度和 10000℃ 的局部高温，使被加工材料迅速熔化、气化或产生化学变化，熔化物以冲击波形式喷射出去，便可实现切割或雕刻。激光蚀刻机是利用激光跟材料的相互作用，进行导电路路（氧化铜锡、银粉等）的分割，从而实现触摸面板 sensor layout 的布局，进行触摸屏线路蚀刻的专业设备。

移动电子产品及数码产品的普及，尤其是智能手机的发展，推动了高灵敏、高精度触控产品生产技术的快速发展。中尺寸电子产品如GPRS、手提电脑，中小尺寸电子产品如手机、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以及其它 3C 产品都需要大批量的触摸屏产品，传统的化学蚀刻和印刷加工精度低、加工工序多、对工人要求高、水电耗费大、污染严重、生产线设备价格高、维护量大，稳定量产后良品率不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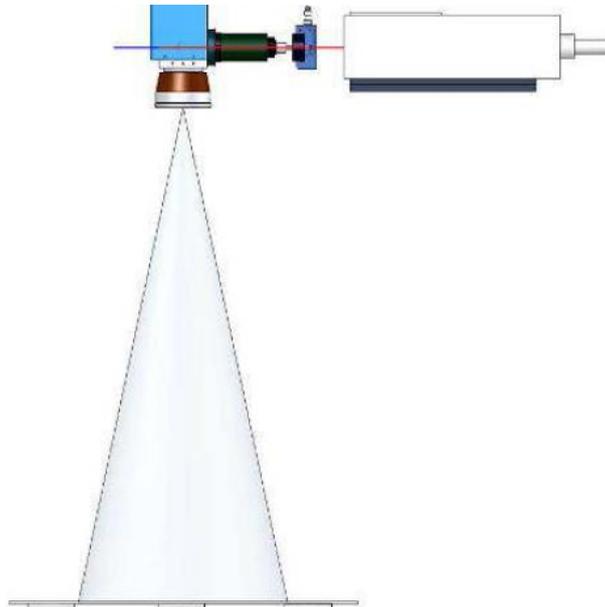
高精度、高效率、低功耗的蚀刻技术一直是触摸屏生产行业的追求方向。

为了顺应这一市场需求，公司开发了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系列机型，并已投放市场，经过不断完善和更新，取得了用户的满意与信赖。公司激光蚀刻设备以高精度、节能环保、制程简单、节员增效、性能稳定等特点，逐步有取代化学蚀刻工艺的发展趋势。公司目前投入量产的产品有GCC01B、GCC01A、GCC01C系列，推出正在验证的新品包括GCC02A、GCC02C序列。GCC02A、GCC02C序列是对原有产品的升级，包括机械结构、产品软件、硬件都做了改进和提升，更易操作，加工幅面和精细程度都得到了提升。

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的技术特点主要体现在速度、幅面、线宽、线距(抖动+漂移)、重复精度、自动定位、自动校正、自动控制等方面。以上几款产品技术原理和工艺类型基本相近，故对上述产品做总体介绍。激光蚀刻设备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即：光学扫描系统、计算机软件控制系统、CCD定位系统及精密三维运动工作台。

(1) 光学扫描系统

光学扫描系统由光纤激光器、扩束镜、振镜、F- θ 透镜组成。



光纤激光器具有一体化整体结构、无光学污染、无功率的耦合损失、结构小巧紧凑、空气冷却，电光转换效率高，输出光束质量好，激光器的M2 值 ≤ 1.1 ，

输出光斑直径可以达到 20 微米。优秀的光束质量确保激光蚀刻机在多种材料上达到令人满意的蚀刻效果，包括：ITO FILM / ITO+PS / ITO+电镀，溅镀膜实施线路分离的高精密加工。激光蚀刻机使用激光二极管作为泵浦源，其平均工作时间可达 5 万小时以上。基于振镜的高精度反射、聚光系统可以使激光按照预定轨迹运行的执行机构，它主要由高精度伺服电机、电机驱动板及直流供给电源组成。激光器的波长、焦距、模式和扩束镜的倍数、振镜的平面度、场镜的畸变等决定了线宽，通过对激光器和扩束镜、振镜、场镜的优化组合，可以满足各种线宽的要求。光学系统中振镜最小分辨角度 $22\mu\text{rad}$ ，控制卡 DA 转换精度，以及电磁干扰、振镜畸变等会影响线距（相邻两线边缘的最大波动距离）。公司光学系统通过进行全域分区校正，对规律性畸变进行软件补偿，并对电磁干扰、温度漂移等随机误差进行补偿。目前在 250mm 幅面的情况下，稳定线距最小在 20 μm 。

（2）计算机软件控制系统

计算机软件控制系统采用常用操作系统，由计算机配置专业工业控制电脑，稳定性好，3PCI 总线的控制卡接口，实现四路数字信号输入、两路数字信号输出，用于外部的辅助设备以及各种报警信号的连接。自主开发的专用激光蚀刻软件，采用标准工业控制卡对激光器和扫描头的数据传输，蚀刻速度较传统方式提高近一倍。

（3）CCD 定位系统及精密三维运动工作台

CCD 是一种半导体器件，能够把光学影像转化为数字信号，具有几何精度高、稳定性好的特点，能比较精确的实现自动定位。校正是激光大幅面蚀刻的灵魂，公司此前已进行了多种校正的尝试并成功在客户设备上进行了运用。今后重点在将校正功能向自动校正方向发展，并探索新的校正方法，开发新的校正工具。对于需要多遍加工的情况，重复精度非常重要。重复精度受到控制卡精度、电源电压精度、振镜驱动精度影响。目前重复精度达到 5 μm 。X-Y 方向运动平台支撑系统采用最先进的直线电机运动方式，保证了运动平台运动的高精密性和运动的高速率。

二、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业务流程包括市场拓展、产品研发、生产实施、售后服务等流程。公司通过销售部门上门拜访、行业经验交流会议进行会议营销、媒体宣传、行业客户推介等方式获取客户信息，了解并持续关注客户需求，公司产品研发部门在用户需求调研、服务部门信息反馈的基础上，为客户进行详细的参数设定和业务匹配，以提供合适的解决方案并进行产品开发。公司的设备控制软件都由公司自主研发，光学器件，电子器材中的核心部件由采购部根据要求从海外采购，机壳、精加工件和钣金件等则委托合作厂商按照公司设计参数和图纸生产，经由制工部、品管部等严格检验，生产部组装完成并进行软硬件的系统集成。设备集成完成通过公司检测后，会由技术人员到客户现场进行生产试运行并完成验收。公司售后服务部会与客户保持紧密联系，搜集到的客户使用信息会反馈给产品开发人员，为后续产品的改进升级奠定基础，形成了一个闭环的业务流程。

三、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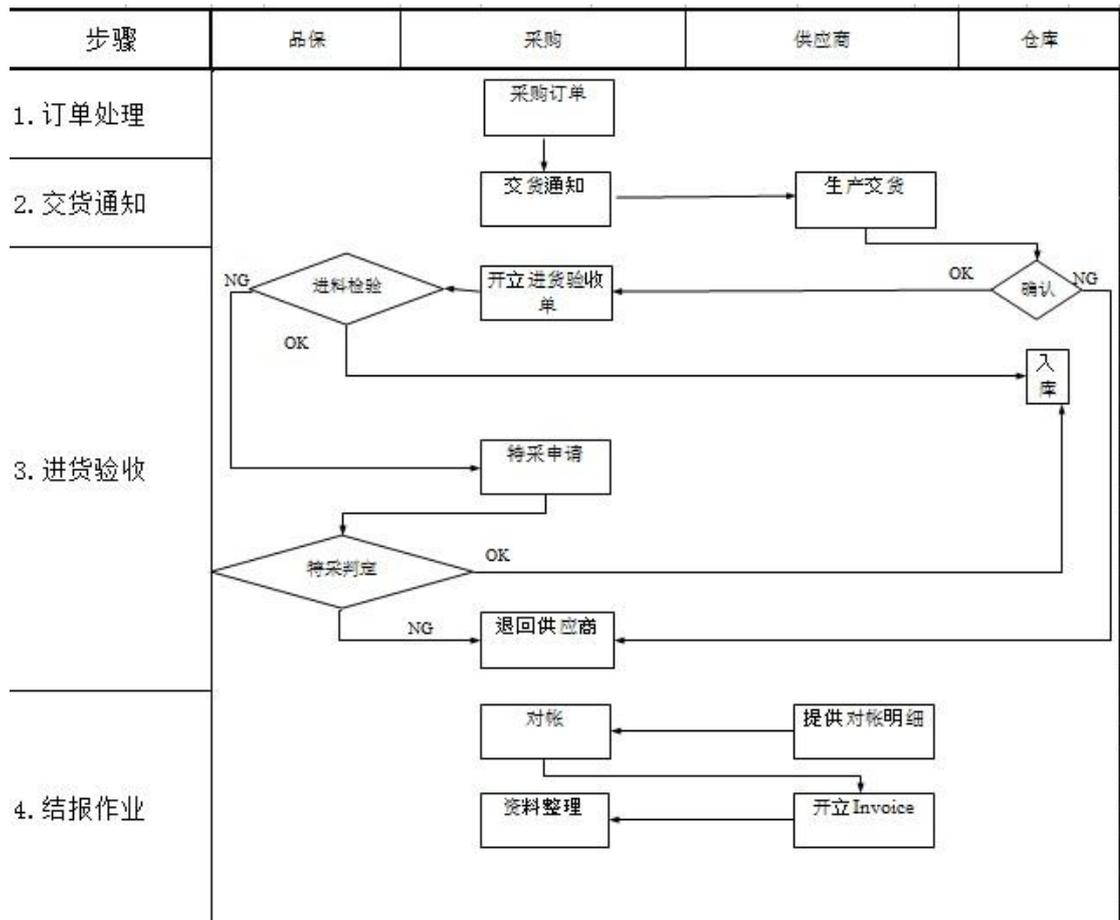
（一）采购业务

公司采购部对于生产所需原材料实行集中采购，公司原材料采购实行“基本库存+订单库存”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可分为光学器件，电子器材，

直线电机等。光学器件包括 CCD、振镜、激光器等，为保证质量和技术支持，主要从海外市场购买，此类材料因代理商和供货周期原因，采购周期较长，公司会采用备货计划，制定相应的周计划和月计划来控制材料的到货周期以保障仓库的储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直线电机和电机散件等也在需求预测的基础上适当备有存货。电子器材包括零器件和耗材两部分，零器件如开关、电源等，耗材如电线、胶带等标准件，此类材料均可在本地市场购买到。

每家合格供应商必须提供其产品检测报告、公司资质、应用案例等，基本上使用行业内的知名品牌和优质产品。对同一产品实行横向和纵向比较，选择多家竞价处理，对符合质量要求和投标条件的产品再进行单独价格洽谈，力争达到利益最大化。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供给比较充足，选择范围很大，可选择厂家较多，价格也呈下降趋势，对公司成本控制是有利的。

采购流程图：



（二）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方式,根据订单制订生产计划,按计划弹性安排生产,按照合同的要求为客户提供产品,满足客户需求。此外,公司也根据市场预测情况,进行部分通用机型的生产备货,满足基本库存的要求。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电容屏激光蚀刻设备,属于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由软件和硬件两部分组成。软件由公司进行内部自主开发。生产部下设 PMC 组、机装组、电装组、调试组等。获得订单后,订单的评审由 PMC 组主导,联络制工部、品管部、生产部评估交期、品质是否满足客户要求,满足则拟定生产计划,生产部依要求进行生产设备、工模用具和相应的激光器、振镜、CCD 等原材料的准备,并按照标准流程进行批量组装生产,在生产过程中作业员对产品进行自检,当发现问题时先停止,再通知相关负责人及时处理。生产主管适时掌握生产计划的执行状况和生产进度。合格品全检后经品管抽检合格后入库。

公司的直线电机部分由台湾厂商提供,另有部分会由公司采购零部件后自行组装。机壳、钣金件等其他机加工件,因附加值比较低,生产设备资金占用量较大,公司委托外部厂家生产。公司依据《供应商管理程序》,进行厂商评鉴与样品检测,对样品合格的列入合格外协厂商,考虑生产规模、品质观念、制程控制、配合性较好的进行委外加工,采购部会对外协厂商进行定期评价。公司外协生产的部件主要包括吸附平台、机壳、机身固定件等。公司向外协生产合作厂商提供设计图纸及技术参数,由外协厂商自行购进材料进行加工生产,外协厂商提供所承制加工的样品供制或品管部进行样品测试,合格方可量产。生产完毕后,外协厂商需按照公司规定对产品实施全检后才能交货,并附出货检验记录。公司品管人员依据规范检验进货产品品质,经确认后方可入库。外协生产加工件交付后由公司完成产品集成和调试。外协厂商制程中发现来件不良,会由品管部处理判定并填具制程异常回馈单,采购部会同设备单位协助解决。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公司外协生产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6%、8.57%和9.62%。公司从人员和制度层面为产品生产提供了充分的质量保障。

（三）销售流程

公司的客户群体为下游触摸屏生产厂商,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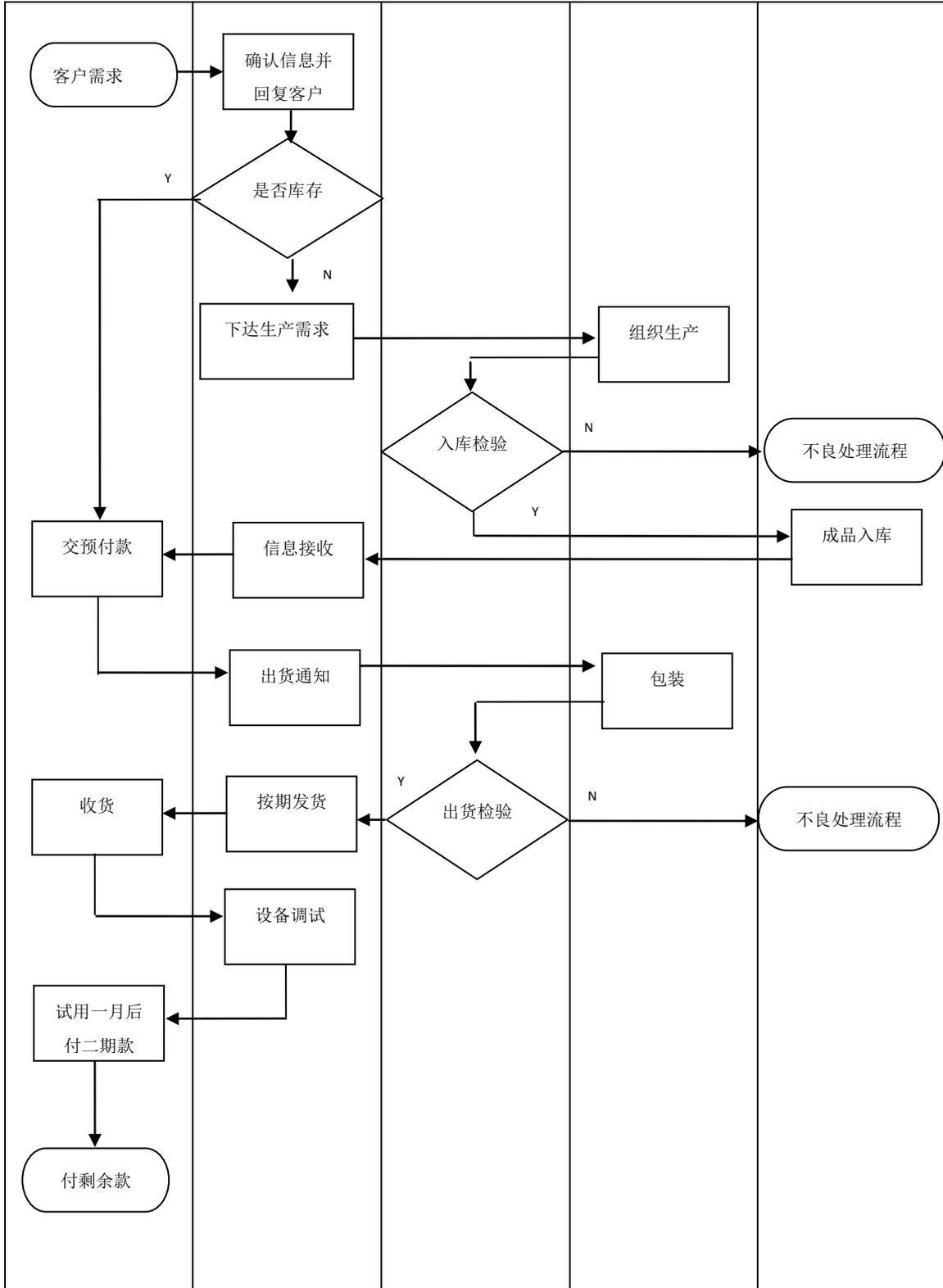
相机、导航仪等领域。公司销售采取直销和代销相结合的方式。根据激光蚀刻设备制造业技术升级快、操作专业性强的特点，公司对国内销售部分，产品均采用直销模式。公司设立了市场营销部，负责制定公司营销策略、产品推广、宣传等，并划分了国内市场部和海外市场部。公司通过参加业内全国触摸屏展览会、在专业杂志上刊登广告、制订内部技术期刊向潜在客户发送技术动态以及和行业内人员交流进行市场拜访等，获取有效客户信息，建立客户档案，长期跟踪来开拓客户。国内电容触摸屏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南地区，公司根据客户分布情况，设立了华东和华南办事处，销售人员从超精密加工、大幅提升生产良率作为客户购买的切入点，在办事处设立打样中心，邀请大中小触摸屏生产厂商使用公司设备进行打样，由客户评判效率、精度、良率等技术指标，获得工艺认可，建立口碑并达成销售。对于部分上市公司等较大客户和采用了新材料的战略合作伙伴客户，公司会提供试用服务等开拓市场。在海外市场部分，公司通过国际性的展会和技术交流来提高公司知名度并与客户接触，对海外终端用户采用邀约制样等方式实施销售，在台湾地区设立了台湾办事处，确立了经销商机制，并在当地派驻技术工程师提供技术支持，负责开拓市场和售后服务。

在海外市场部分，公司通过国际性的展会和技术交流来提高公司知名度并与客户接触，对海外终端用户采用邀约制样等方式实施销售。目前公司仅在台湾确立了经销商机制，只有一家经销商为台湾达振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4月与其签订了为期三年的经销协议。根据代销协议，公司向经销商提供样品，并派驻技术人员，对经销商销售人员进行培训，由经销商在授权地区开展市场开拓、争取订单，客户预付款超过50%后，由公司直接向客户发货，经销商不拥有公司设备的所有权。经销商协助跟踪催收应收账款，款项到位后，公司向经销商支付相应报酬。公司于机器设备到客户工厂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确认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尚处于初步开拓阶段，公司没有实现代销收入。

公司目前建立直销与代销双管齐下、技术交流与市场推广相结合的方式，已经比较有效的覆盖了公司重点销售市场。

销售流程图：

客户	销售部	品管部	生产部	仓库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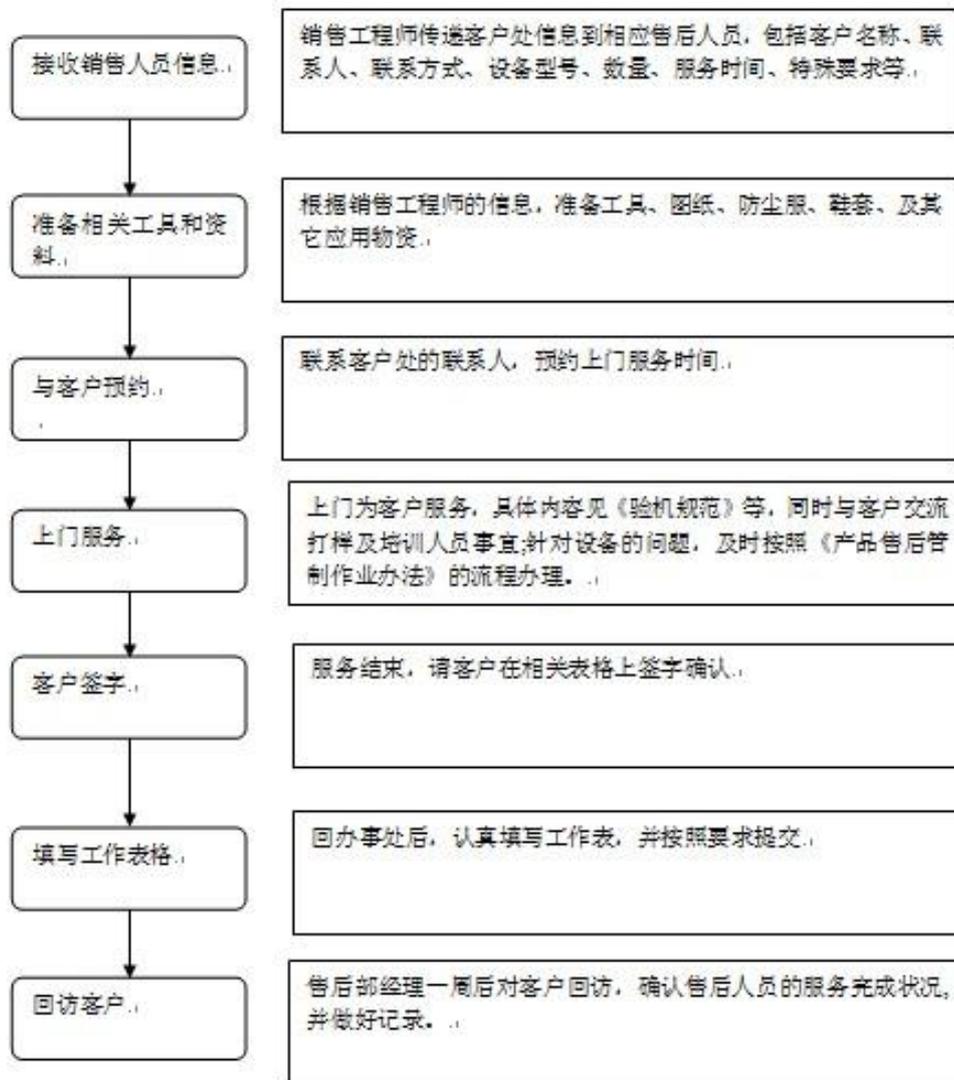


(四) 售后服务流程

公司每种产品均有比较全面的质量保障和售后服务。制定了详细的售后服务准则，并专门成立了售后服务部，根据客户需求对产品进行升级维护，对所有客户，均按照公司售后服务准则提供售后服务。公司产品有一年的质保期，对于超

出质保期的，客户采用付费方式购买公司的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流程图：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

1、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含量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是激光蚀刻设备，属于精密光学仪器，设备主要由以下几大板块构成：光学扫描系统、计算机软件控制系统、CCD 定位系统及精密三维运动工作台。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在于加工材料的适用范围（包括 ITO、银浆、CNT、石墨烯、纳米银等）、加工幅面、蚀刻线条的线宽线距、直线度，

运动控制部分的稳定性、精密性，软件控制的操作简易性、定位精确性、自动化程度等。只有满足各方面的产品技术才能使产品完善并量产。

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体现通过光机电等不同专业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对各技术参数的控制：

(1) 设备采用光纤激光器，可选激光波长 1064nm、532nm、355nm 等，适合对导电玻璃与 PC 镀层进行精细刻线；

(2) 特殊的光学设计保证了单次扫描范围 110mm*110mm 情况下最小线宽达到 25um，强大的软件功能支持银浆线路和 ITO 可视区线路一次性分层设置参数加工完成，可轻松实现目前主流单层多点电容屏 Sensor 线路蚀刻。激光蚀刻机 5 万小时无耗材，免维护，成本低。

(3) 采用自主研发的多轴激光控制软件，可支持：

① CCD 视觉自动寻靶；

② XY 平台精密运动大尺寸一次性无缝拼接；

③ 激光及扫描振镜精密加工同步进行，可一次性加工 500mm*500mm 范围，操作简单，图档更新方便，制程缩短，稼动率高，耗电量省，方便快捷。

(4) CCD 视觉定位技术功能强大，能实现人性化编辑，可根据电容屏行业印刷网板张力变形的特点，轻松支持多靶位，任意设定抓靶功能。

(5) 对加工对象进行真空吸附，能有效地解决触摸屏等在加工运行中的平稳性。

(6) 采用独特除尘系统设计，能保证加工对象与工作平面的清洁。

(7) 设备装配基准采用大理石结构，机械强度高，结构稳定可靠，保证设备工作的长期稳定。

2、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可替代性

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一支具备丰富行业经验的技术团队，经过多年的研究积累，根据客户需求开创性的推出了激光蚀刻设备系列产品，并以优越的性能积累了包括伯恩光学（深圳有限公司）、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帝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重点客户以及一些台湾客户。

相比于传统工艺，公司产品为客户提供的独特价值体现在：

- (1) 激光蚀刻克服了化学蚀刻丝网印刷布线的复杂工艺和精度的限制。
- (2) 公司设备集数控技术、激光技术、软件技术等光机电高技术于一体，具有高灵活性、高精度、高速度等先进制造技术的特征。
- (3) 可大范围内进行各种图案、各种尺寸的精密、高速刻蚀，并且能够保证较高的产能，产品可靠、稳定并具有高性价比。
- (4) 设备价格相比黄光制程要便宜很多。生产过程中的辅料成本、场地成本、人员成本、时间成本、环保成本都远小于黄光制程工艺，引导了触摸屏生产工艺的变革。

以下为激光蚀刻技术与传统的黄光制程比较表：

银浆、ITO 膜激光蚀刻机与黄光制程对照表				
	黄光制程		激光制程	
	ITO 膜蚀刻	1	电脑设计电路图	1
2		图纸导出,出菲林	2	图纸导入激光蚀刻机, 直接进行加工, 完成后即为成品
3		菲林出完进行丝印或曝光	两个制程即可完成, 大大提高良率	
4		曝光后进行显影		
5		电路显影后进行酸蚀		
6		酸蚀后进行清洗烘干		
银浆蚀刻丝印制程	1	电脑设计电路	1	电脑设计电路图
	2	图纸导出,出菲林	2	图纸导出输入激光蚀刻机, 直接进行加工即可成为成品, 最小线宽 25um , 良率 98%。
	3	菲林出完后用钢网或丝网印刷机印刷	两个制程即可完成, 大大提高良率	
	4	印刷后烘干: 最小线宽 80-100um, 良率 80%, 小于 80um 无法加工		
耗材	激光制程:无耗材,柔性化生产, 电脑制图, 无需制版以及昂贵的光刻模板,变更更容易, 交期短			
	黄光制程:生产需要耗材,每次变更机型都要出菲林,变更麻烦,周期长。			
综合上述表格对比发现：（1）激光加工制程和黄光制程、丝印制程对比，激光制程更简单，工序少，良率相应提高；（2）激光加工制程激光器长达 10 万小时寿命，				

无耗材，相比传统黄光制程仅为一次性投入，使用成本更低；（3）激光加工制程，整个制程仅为2个工序，并且全过程为电脑软件全自动控制，无需人工干预，员工仅需完成上下料即可，大大降低对员工技术水平的要求，而黄光制程和丝印制程每个工序环节都对技术人员有严格要求：①丝印或曝光人员技术水平好坏也直接影响良率高低，人为因素影响较大；②曝光显影，员工专业程度高低也会影响良率；③酸蚀制程、酸碱浓度配方配比好坏，车间温度、湿度的高低都会影响良率；④清洗制程员工的专业化程度高低也会影响是否清洗彻底，是否有白点残留。

总结：传统黄光制程，每一个环节对员工的依赖性都比较大，会有诸多因素影响产品良率，而激光制程完全靠机器性能保障，员工只需简单操作，对员工依赖性大大降低，简化工厂管理流程，更符合自动化生产要求。

在产品序列和整体解决方案层面，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有近10年的行业经验，对客户整体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有比较深入的把握，公司作为触摸屏制造业激光蚀刻技术的开创者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地位优势明显。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较低。

3、公司为提高产品质量、竞争力采取的措施

（1）产品竞争力提升计划

①公司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是激光蚀刻工艺的开创应用者，在行业内有着较深的积淀，对客户保持持续的关注，对行业需求和趋势有深刻的理解，针对触摸屏在多媒体播放器、平板电脑、导航设备、触控型笔记本电脑等中大屏幕中的应用需求，触摸屏大幅面加工成为主要趋势之一。公司在现有的GCC01B、GCC01A、GCC01C产品机型之上，研制出GCC02A和GCC02C系列蚀刻机，对机械结构、产品软件、硬件都做了改进和提升，新的产品生产幅面更大、线宽更细。目前正在客户进行批量验证，验证通过后即可量产投入市场。

②与以酸碱腐蚀的黄光制程工艺相比，由于激光蚀刻是以激光走线进行雕刻，因此在同一线路大批量生产上，效率不如黄光制程工艺，这也是激光蚀刻目前无法完全替代黄光制程的重要原因。公司目前正在研发多个激光头同时蚀刻工艺，这对机械控制和光学系统都会提出更高的要求。这一技术的成熟将大大提升激光蚀刻效率，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2) 服务竞争力提升计划

调整企业结构，规范企业管理，提升企业员工素质，加强运维管理，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并提升运营效率。

加强销售和售后团队建设，使员工培训日常化，采用理论结合实践的方式，加强员工专业技术、销售沟通能力等培训并制度化形成公司的软实力。根据业务重心配置区域售前和售后服务团队，促进轮换和内部交流，在台湾地区派驻技术人员为客户提供及时的技术指导和全程跟踪服务，及时、有效满足客户需求。

(3) 新产品和服务开发计划

①完善触摸屏蚀刻设备，目前的大幅面触摸屏基本采用黄光制程或是激光工艺后拼接方式，效率和良率方面都存在较大不足。公司会针对华为、苹果、三星等国际性大公司供应商，开发大幅面触摸屏加工设备。

②开发玻璃切割设备，目前正在进行多种方案的论证。玻璃材料的切割是2014年的热门话题，包括大片分割、打孔、异形处理等。

③目前利用激光蚀刻工艺的基本都是小厂，其生产线往往是简单的工序叠加，缺乏产线设计规划能力。公司通过多年积累，拥有触摸屏整条生产线印刷、烘烤、切割、贴合等环节资源，有能力来做产线整合。公司将整合触摸屏整套生产工艺并对各项技术进行集成，真正为企业提供“一站式”的技术咨询和方案实施服务。

(二)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	著作权人
1	吉事达激光加工蚀刻机软件V1.0	2011SR0285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6-11	吉事达有限
2	吉事达三维激光切割软件V1.0	2011SR02867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8-5	吉事达有限
3	吉事达工件切割机控制程序软件V1.0	2011SR02833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3-11	吉事达有限
4	吉事达三维激光打标软件V1.0	2011SR02833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7-2	吉事达有限
5	吉事达三维激光内雕机软件V1.0	2011SR0285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7-9	吉事达有限

注：《著作权法》规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作品、著作权（署名权除外）由法人或者

其他组织享有的职务作品，其发表权、本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五）项至第（十七）项规定的权利的保护期为五十年，截止于作品首次发表后第五十年的 12 月 31 日，但作品自创作完成后五十年内未发表的，本法不再保护。”上述共计 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内。公司目前正办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变更手续。

（2）公司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有效期	状态
1	双工位触摸屏 ITO 薄膜激光刻蚀机	实用新型	ZL201120001278.2	原始取得	2011-8-17	吉事达有限	十年	质押
2	触摸屏 ITO 薄膜激光刻蚀机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020302494.6	原始取得	2011-3-16	吉事达有限	十年	质押
3	整体式多振镜头	实用新型	ZL201220425725.1	原始取得	2013-4-3	吉事达有限	十年	
4	多振动镜头激光刻蚀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003814.7	原始取得	2012-11-7	吉事达有限	十年	
5	卷料自动送料激光刻蚀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030846.6	原始取得	2012-11-7	吉事达有限	十年	

公司上述主要无形资产全部费用化，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为零。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激光蚀刻设备是近几年来逐渐发展的行业，目前国家和行业对具体的产品尚无质量控制标准，也没有相关的业务资质情况要求。

公司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中国激光行业协会会员证书、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产品和服务过程执行 ISO9001:2008 质量标准，并通过了 CQC 认证。

序号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认证机关	认证时间	有效期至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142000015	湖北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	2011 年 9 月 2 日	2014 年 9 月 1 日

			税局		
2	中国激光行业协会会员证书	无	湖北省信息产业厅	2010年12月27日	长期
3	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1Q21063 3R0S/4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1年11月23日	2014年11月22日

(四)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由软件和硬件部分组成。软件由公司自主开发，硬件中的光学器材、电子器材和机壳、钣金件等机加工件均为外购。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办公设备等，折旧年限分别为5年、4年和3年。机器设备主要包括钻洗床、试验设备、显微镜、功率计等，办公设备主要包括电脑、服务器、数码相机、投影仪、打印机等。

截至2013年7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械设备	284,304.01	53,851.07	230,452.94	81.06%
运输设备	542,630.80	162,251.60	380,379.20	70.10%
其他设备	371,409.07	159,230.82	212,178.25	57.13%
合计	1,198,343.88	375,333.49	823,010.39	68.68%

截至2013年7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198,343.88元，累计折旧375,333.49元，账面净值为823,010.39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68.68%。其中，机械设备的成新率为81.06%，运输设备的成新率为70.10%，其他设备含办公家具和电子设备等成新率为57.13%。公司其他设备的成新率不高，但基本为通用性机器设备，且市场供应充分，成新率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五)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员工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陈刚，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现持股比例为55%。

李书成，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袁聪，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现持股比例为2%。

赖旭员，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化工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研究生学历。1999年6月至2000年10月，就职于武汉迈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持开发气动标记机通用软件及安钢、一汽等企业专用在线标记软件；2000年10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武汉天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参与完成公司Backup的系统安全恢复软件的开发；2002年11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武汉天骏激光有限公司，主持开发完成TJ-YAG50X系列、TJ-DP52X系列、TJ-DP523K-5D大幅面内雕机控制软件；2006年9月至2009年6月年在武汉大学计算机检测技术与自动化专业学习，完成了BN-AXP多种系列机器全自动烫钻机控制软件，以及电动压印机控制软件；2009年7月至2011年3月，主持开发了电动开槽机控制软件及弯字机控制软件。2011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担任研发工程师。

林少辉，男，1982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电子信息学院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浙江中仪科教设备有限公司，负责公司产品的售后技术服务；2008年10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与武汉滨湖机电技术产业有限公司，负责设备电气控制及相关软硬件的设计测试工作；2012年1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担任公司研发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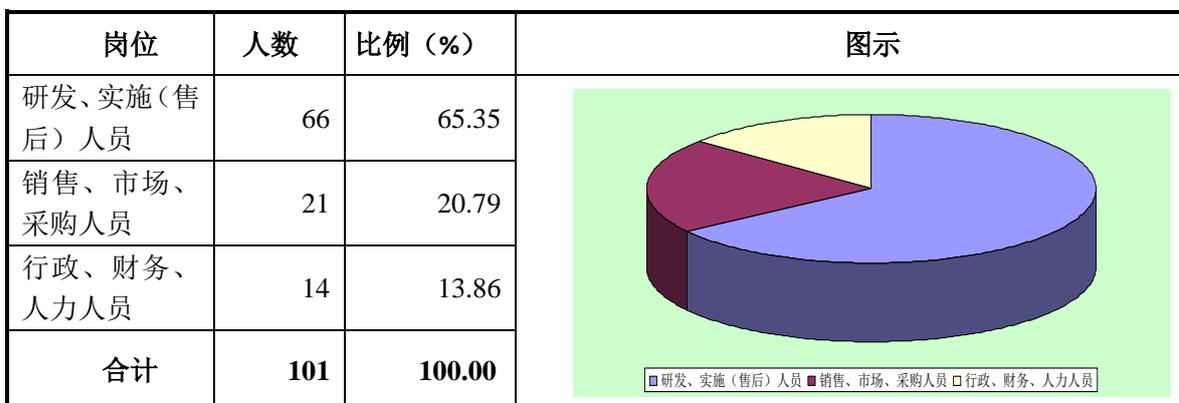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近两年的研发需求，进一步引进增强了核心技术人员力量。

2、公司员工整体情况：人数、年龄、学历结构等

截至2013年7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01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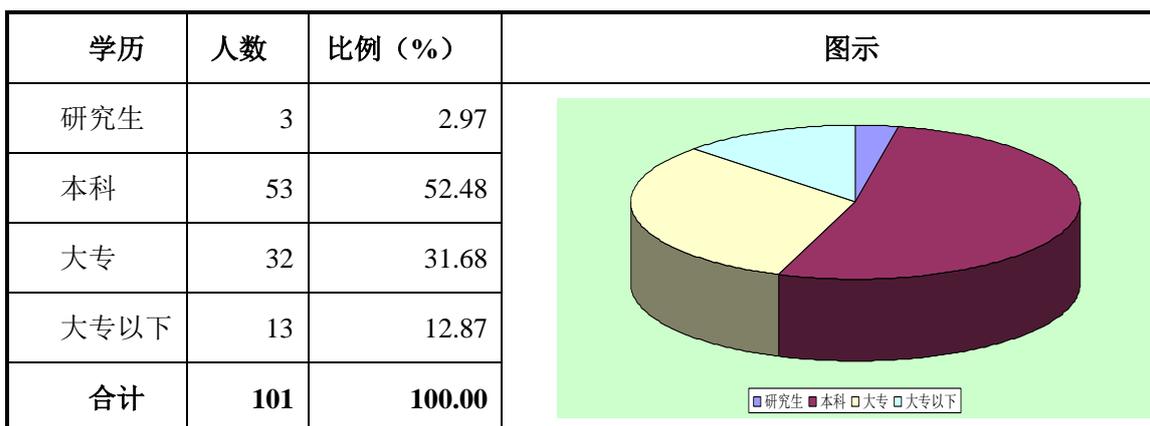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项目研发、实施（含售后）人员 66 人，销售、市场、采购 21 人，行政（含管理人员）、财务、人力人员 14 人，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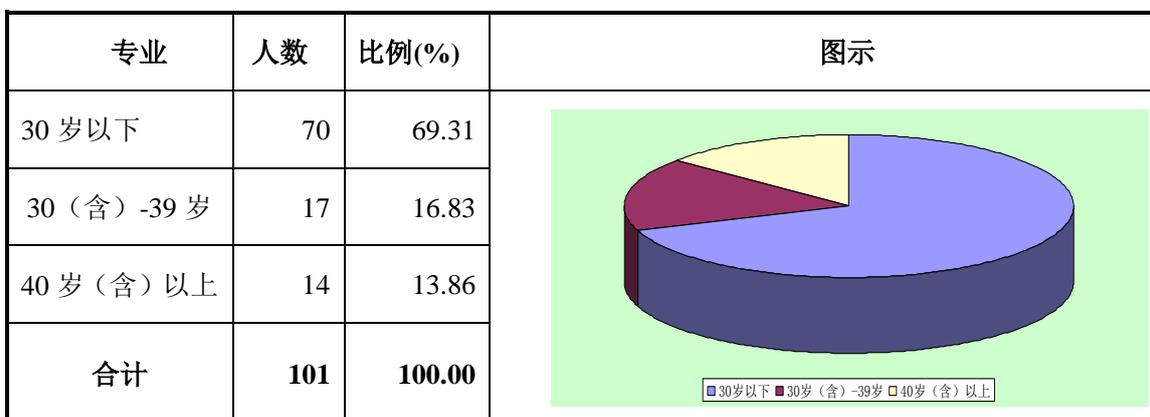
(2) 学历结构

研究生学历 3 人，本科学历 53 人，大专 32 人，大专以下学历 13 人，结构如下图：



(3) 年龄结构

30 岁以下 70 人，30 至 39 岁 17 人，40 岁以上 14 人，结构如下图：



（六）公司生产场所

公司有稳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与武汉拓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杨桥湖大道 15 号的拓创产业园内 H 栋厂房一至二层厂房作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租赁期限 2 年，期满公司享有优先承租权。

五、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一）公司收入结构

报告期公司收入持续增长，2013 年 1-7 月收入 17,080,799.44 元，收入来自激光蚀刻设备和配件销售，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增加 4,742,082.31 元，增幅 38.43%，新增客户伯恩光学（深圳）有限公司和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2012 年收入 21,152,086.50 元，主要来自激光蚀刻设备、激光打标机和配件销售，较 2011 年增加 14,560,645.79 元，增幅达 220.90%，系公司激光蚀刻设备市场认可度提高所致。2011 年收入 6,591,400.71 元，主要来自激光蚀刻设备、激光打标机、激光内雕机和配件销售。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7,071,794.86	99.95	21,081,033.67	99.66	6,364,771.87	96.56
其他业务收入	9,004.58	0.05	71,052.83	0.34	226,668.84	3.44
合计	17,080,799.44	100.00	21,152,086.50	100.00	6,591,440.7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和生产线的研发、生产、销售，应用行业为电子消费品电容触摸屏生产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都在 96% 以上，且呈逐年增加的趋势，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电容触摸屏行业处于稳健增长的起步阶段，作为人机互动的窗口，由于触点准确，反应灵敏，使用寿命长，多点触控等优势，电容触摸屏的应用正越来越广泛，包括手机、多媒体播放器、平板电脑、导航设备、触控型笔记本电脑等市场前景广阔。激光

蚀刻工艺随着技术的完善，相对传统工艺的优势也得到更多客户的认可。行业的特征和目前的发展情况为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公司产品正从灵活经营、设备更新较快的小厂商进入大厂商的产线更新市场，市场空间得到了进一步拓展，公司营业收入由此获得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公司 2011 年以前提供的产品主要为激光打标机和内雕机，由于这两个产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并基于对触摸屏市场发展的良好预期和技术研发，2011 年以后公司产品主要以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为主，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营业收入如下：

各类产品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GCA01C					2,726,495.78	41.36
GCB01B	1,229,059.83	7.20	10,879,225.90	51.43	2,136,752.12	32.42
GCC01B	5,509,401.70	32.25	8,611,965.81	40.71		
GCC01A	10,333,333.33	60.50	1,350,427.35	6.38		
打标机、 内雕机			239,414.61	1.13	1,501,523.97	22.78
配件等	9,004.58	0.05	71,052.83	0.34	226,668.84	3.44
合 计	17,080,799.44	100.00	21,152,086.50	100.00	6,591,440.71	100.00

公司 GCA01C 产品在 2011 年生产销售后，在 2012、2013 年没有贡献收入，主要因为该机型是只针对 ITO 进行蚀刻的设备，而随着 GCB01B、GCC01B、GCC01A 等对多种材料都适用的机型的投产，对 GCA01C 型产品进行了替代。

(二) 公司产品的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客户群体为电容触摸屏生产厂商。2013 年 1-7 月、2012 年和 2011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总额分别为 12,610,256.41 元、11,905,982.91 元和 5,418,236.1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73.83%、56.29% 和 82.20%，公司前五名客户变化较大，且对最大客户比例逐步降低，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基本情况

2013年1-7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伯恩光学（深圳）有限公司	4,529,914.53	26.52
圳市帝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482,051.28	20.39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5,128.21	12.91
艾科达（深圳）光电有限公司	1,538,461.54	9.01
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854,700.85	5.00
合 计	12,610,256.41	73.83
2012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意力（广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48,717.95	28.12
南京点面光电有限公司	1,683,760.68	7.96
昆山苏馨光电有限公司	1,623,931.62	7.68
深圳俊达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1,452,991.45	6.87
东莞市鸿瑞电子有限公司	1,196,581.20	5.66
合 计	11,905,982.91	56.29
2011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意力（广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41,880.30	35.53
深圳触控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495,726.56	22.69
深圳欧图触控电子有限公司	1,025,641.04	15.56
Zena Nirmala Sentosa Co.,Ltd	384,048.03	5.83
武汉思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0,940.18	2.59
合 计	5,418,236.11	82.2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由原材料、人工以及制造费用等构成，原材料为公司按照市场价格自行采购的用于加工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光学器件，电子器材，直线电机等。光学器件包括 CCD、振镜、激光器等。价格与同行业市场价格基本相符。

人工费用、制造费用为公司实际支付的费用。公司各种产品成本具体情况见下表：

期间	类别	成本			
		合计	原材料	人工	费用
2013年 1-7月	GCB01B	538,560.08	519,915.14	11,903.67	6,741.27
	GCC01B	3,046,727.30	2,917,213.69	62,661.58	66,852.04
	GCC01A	6,106,599.80	5,800,671.29	166,979.09	138,949.43
	配件等	3,640.00	3,640.00	-	-
	合计	9,695,527.19	9,241,440.12	241,544.34	212,542.73
2012 年度	GCB01B	4,562,569.99	4,317,310.70	74,539.78	170,719.51
	GCC01B	3,850,726.76	3,640,089.58	84,292.07	126,345.11
	GCC01A	613,677.96	591,685.02	12,562.20	9,430.74
	打标机、内雕机	139,929.25	131,999.67	2,102.34	5,827.24
	配件等	8,508.25	8,508.25	-	-
	合计	9,175,412.21	8,689,593.22	173,496.39	312,322.60
2011 年度	GCA01C	1,584,274.00	1,517,612.82	24,962.10	41,699.08
	GCB01B	845,455.88	754,221.49	25,808.56	65,425.83
	打标机、内雕机	966,269.81	880,972.30	27,984.56	57,312.95
	配件等	212,829.36	212,829.36	-	-
	合计	3,608,829.05	3,365,635.97	78,755.21	164,437.86

2013年1-7月、2012年、2011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分别为15,308,632.15元、14,790,735.08元、3,386,523.03元，占当期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80.16%、68.98%和70.91%。公司采购原材料备选项较多，与上游供应商有较好的合作关系，不存在单一供应商依赖风险。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2013年1-7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上海科铭仪器有限公司	6,667,672.08	34.91%
深圳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6,380,064.42	33.41%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899,515.44	4.71%
北京联合赛仪	934,238.48	4.89%
武汉市武昌区精玉模具加工厂	427,141.74	2.24%

合 计	15,308,632.15	80.16%
2012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深圳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7,871,275.07	36.71%
上海科铭仪器有限公司	2,293,431.27	10.70%
湖北星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424,358.86	11.31%
义乌市圣石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306,923.06	6.09%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894,746.82	4.17%
合 计	14,790,735.08	68.98%
2011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武汉雷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20,940.14	36.03%
深圳市触控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641,025.64	13.42%
嘉兴华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80,989.72	12.17%
武汉三工光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06,276.92	6.41%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7,290.61	2.87%
合 计	3,386,523.03	70.9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 100 万元以上采购合同包括：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1	上海科铭仪器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605.00
2	武汉新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	410.00
3	深圳市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277.40
4	深圳市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2012 年 9 月	277.40
5	深圳市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100.78

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 100 万元以上销售合同包括：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	-----	------	----------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1	伯恩光学（深圳有限公司）	2013年3月	340.00
2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4月	258.00
3	深圳市帝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月	186.00
4	昆山苏馨光电有限公司	2012年4月	180.00
5	艾科达（深圳）光电有限公司	2012年1月	180.00
6	南京特美克光电有限公司	2013年3月	174.00
7	深圳俊达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2012年3月	170.00
8	深圳市高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3月	108.00
9	深圳市安力触控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5月	101.00

外协加工合同：

公司将机壳、钣金件等其他机加工件等设备委托外协厂家生产，根据生产情况与外协厂家不定期签订加工合同。公司根据长期合作与选择，与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签订了机壳加工合同，与武汉友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武汉钧博机械制造厂、济南标普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签订了机身平台加工件合同，与武汉市武昌区精玉模具加工厂签订了吸附平台加工合同等。由公司提供各部件性能指标、技术标准、规范等，上述公司进行开发和产成品的生产，公司以采购订货方式向上述厂商下达产品专项生产计划。报告期内公司5万元以上的主要外协加工合同包括：

序号	合同方	加工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1	济南标普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机身平台	2012年5月	72.50
2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机壳	2012年8月	51.56
3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机壳	2013年6月	39.42
4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机壳	2013年3月	36.00
5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机壳	2012年7月	26.40
6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机壳	2013年6月	26.40
7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机壳	2012年7月	24.00
8	武昌区精玉模具加工厂	吸附平台	2012年9月	10.50
9	武昌区精玉模具加工厂	吸附平台	2012年10月	10.50

10	武汉钧博机械制造厂	机身平台	2013年4月	10.00
11	武汉钧博机械制造厂	机身平台	2012年10月	8.50
12	武汉钧博机械制造厂	机身平台	2012年7月	6.75
13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除尘箱	2013年6月	5.73

上述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经律师审查，认为合同条款完备，内容及形式合法，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而导致不能成立或无效的情形。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电子消费品电容触摸屏激光精密加工设备研发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采取差异化的经营策略，业务聚焦于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和生产线的研发、生产、销售。作为人机互动的窗口，电容触摸屏的应用将越来越广泛，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导航仪、相机等电子消费品正逐步从电阻屏转向电容触摸屏，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电容触摸屏正处于爆发性增长阶段，市场前景广阔。正是基于对电容触摸屏细分市场机遇的认识，依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激光行业的丰富经验和激光技术、机械技术、显示技术、计算机技术等多领域的技术力量，并与华中科技大学国家光电实验室进行技术合作，公司在下游触摸屏生产厂商调研的基础上，成功开发研制出了电容触摸屏激光蚀刻工艺，形成了5项实用新型专利和5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近年来，公司通过行业内部展会、客户调研推介、市场和销售部门推广等已积累了比较丰富的客户资源，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出完善的适应行业特点的激光应用解决方案，从国外进口 CCD、振镜、激光器等核心器件后，辅以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以集成高技术附加值的光机电一体化激光设备和服务的方式实现公司价值。与传统油墨印刷、黄光制程工艺相比，激光蚀刻工艺具有工序少、良率高、成本低、无污染等优势，因而越来越多的受到电容触摸屏生产厂家的欢迎。公司通过技术研发、系统设计、软硬件系统集成、调试实施、售后维护等环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最终实现产品和服务的销售，从而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弱化生产环节，偏重技术研发、系统整合，在业务环节中拥有较高的技术附加值。以市场需求驱动产品研发，以市场反馈驱动产品、服务的升级，形成公司持续自主创新的循环。公司形成了稳定的商业模式。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所处发展阶段

（1）激光设备行业市场

①全球激光设备市场分析

激光在商业上的使用最早起源于美国。20世纪80年代以后，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工业化国家发现激光加工在替代传统制造技术上有着巨大的潜在需求，纷纷发展激光产业，日本及欧洲地区尤其是德国在激光产业上迅速崛起，激光的商用日趋广泛。在欧美工业发达国家中，有70%-90%的零部件的切割和焊接都是采用激光加工方式来完成。其后，发展中国家亦纷纷加大了对激光产业的研发投入，并在激光商用市场上占据越来越重要的位置。根据《R&D》和《IEEE Spectrum》杂志报告，2008年全球激光研发支出增长7.6%，其中中国增长了24%，远远超过美国3.7%的增长幅度，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激光研发投入第三大国，仅次于美国和欧洲。以日本和中国为代表的亚洲地区在激光产业的高速发展促使全球商用激光销售中心转移到亚洲地区。亚洲地区尤其是中国市场传统制造技术的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的加速，加快了激光产业的发展。

近十年来，随着激光加工技术的逐渐成熟，激光加工突出的优势在各行业的逐渐体现，全球激光设备制造业实现了较快的增长。根据《工业激光解决方案》（ILS）统计，2008年全球激光设备销售规模约为63.6亿美元，从2001年到2008年的复合增长率达到13%。2009年受全球经济危机影响，全球激光设备销售出现下滑，全球工业激光器销售总额降至14亿美元，比上年下降30%。随着2010年后全球经济的渐渐复苏，受固态激光器以及光纤激光器在半导体、太阳能、医疗设备、显示、LED、航空航天、汽车等行业两位数的增长的带动，激光器行业出现了销量和收入的急剧反弹。2012年，该行业销售回升至历史最高的21亿美元。

在应用规模上，金属加工仍然是激光器运用最广泛、销售最多的领域，占整体销售规模的70%。2011年激光器在该领域的销售收入达到了13.5亿美元。其次是激光打标和激光雕刻，为3.3亿美元。最后是半导体和微加工领域，达到1.47

亿美元。

半导体和微加工市场中的激光器销售在2011年增长了23%，主要用于印刷电路板钻孔、太阳能电池刻蚀、对智能手机显示屏的加工和通讯元器件的焊接，大多数设备集中安装在亚洲市场。这一领域应用的主要为中小功率激光器，因此在大功率应用上占有优势的气体激光器和光纤激光器并没有绝对优势，固体激光器和半导体激光器也得以广泛使用，其中属于固体激光器类的超快脉冲激光器（UFP）以年均翻一番的速度快速增长。

在激光打标、雕刻领域，据中国光学期刊网统计，2011年全年全球共安装了超过22000台固体激光器和光纤激光器以及11000台CO₂激光器，产品的主要市场在亚洲。光纤激光器继续从二极管泵浦固体激光器中抢占市场份额。2011年光纤激光器的销售额同比增长34%，而固体激光器的销售额仅增长4%。2011年半导体激光器的销量约为1300台，主要分布在微加工和打标行业。

（2）我国激光设备市场分析

近年来，我国加大了对激光加工技术产业化的实施力度，工业企业逐渐将激光设备引入生产以替代传统加工方式或增加新的工艺，推动了激光产业稳步发展。2001年激光设备市场销售额仅为6.32亿元，到2008年已超过30亿元，激光设备市场呈现出稳定、高速增长的态势。

近十年，中国激光产业增长迅速，年增长率在15%左右，几乎比国外高出一倍。但行业缺乏整体规划，整个产业发展比较无序。技术上看，大功率激光器发展迅速，已经打破国外产品的垄断，武汉光谷科威晶已研发出10000W大功率轴快流CO₂激光器，功率仅次于德国通快产品，居世界第二位。国内半导体激光器、全固态激光器也有长足进步。国内一些科研机构和企业已经研制出包括光纤激光在内的新的激光技术和产品。国内有些高校还对碟片激光器的研究开展了工作。

在产业分布上，中国激光产业主要集中在武汉、广东、上海、北京等地，已基本形成以上述省市为主体的华中、环渤海、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四大激光产业群。其中，武汉光谷是国内仅次于北京中关村的第二大智力密集区，园区内与激光产业相关的企业达200多家，拥有华工科技、楚天激光、武汉锐科、光谷

科威晶等大批业内领军企业，年度总收入超150亿元，稳居中国激光加工设备市场一半份额，成为中国激光产业最重要的一极。

行业规模上，国内激光加工设备市场行业规模迅速发展，增长维持在20%以上。2010年，市场规模突破55亿元，2011年市场规模在60亿元以上，其中大功率的激光设备产值约占七成，低功率的激光设备占三成左右。2001至2010年，该行业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21.7%，呈现出稳定、高速增长的态势。激光加工领域不断开拓，除了纺织、服装等轻工业和汽车制造业、航空、动力和能源等重工业，正逐步向精细、微细加工集中，向电子制造业、集成电路行业、通信、机械微加工，以及医疗、牙科、美容仪器设备制造业等新兴应用领域拓展。预计“十二五”期间，中国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市场规模年均增速将超过20%，市场规模有望突破130亿元。

但与此同时，国内外激光产业之间也存在比较大的差距。中国激光产业与国外的差距首先体现在产业布局方面，首先是行业缺乏整体规划，整个产业发展相当无序；第二，市场需求无序；第三，行业竞争无序。

（3）触摸屏发展状况

触摸屏起源于20世纪70年代，随着计算机技术的普及，出现了一种新的人机交互（HMI）作用技术——触摸屏技术。利用这种技术使用者只要用手指轻轻触摸显示屏上的图案或文字就能实现主机操作，从而摆脱了键盘和鼠标操作，使人机交互更为直截了当。触摸屏早期多被装于工控计算机、POS机终端等工业或商用设备之中，在上世纪80年代就已经在交通枢纽和银行的CRT信息查询系统中得到广泛应用。技术形态上从电阻数字式（Matrix Type）、电阻模拟式（Og Type）到声波屏、红外屏、电容屏基本上没有太大的变化。2007年iPhone手机的推出，成为触控行业发展的一个里程碑，开启了电容触摸屏技术的大规模商业应用。。目前因为计算机、网络、软件和平板显示等相关技术的成熟，触摸屏迅速发展成一个高度发达的行业，触摸屏技术已经成为当前最简便的人机交流设备。

我国触控产业发展相对较晚，国家从2008年开始启动支持触摸屏产业化的重大专项，产业已经开始发展，但是技术和产业规模还远远不够。总体来看，中国的厂商主要致力于在产业链中游的触摸屏、触控面板制造领域拓展。从目前触摸

屏发展趋势看，触摸产品的应用范围将由小尺寸个人触控产品，如手机、数码相机等，渐渐向中大尺寸，如工控计算机、一体机等更多专业的触摸应用领域扩展。而按照这两年触摸屏的发展态势，电视市场应用触摸屏的前景也渐渐明朗起来。

（4）触摸屏生产的技术解决方案

目前触摸屏技术共有十六种实现方式，常用的有以下几种：电阻式触摸屏、电容式触摸屏、红外线触摸屏、表面声波触摸屏、光学触摸屏、弯曲波触摸屏等。1993年美国苹果公司首次将触摸技术应用于PDA。由于触点准确，反应灵敏，使用寿命长，多点触控等优势，电容式触摸屏已经成为主流的技术方式。

随着苹果、三星、THC、华为、魅族、中兴、联想、宇龙酷派、小米等公司不断开发出新机型和移动运营商的巨量采购，产品价格越来越低、屏幕越来越大、主机越来越薄、处理器主频越来越高，从而导致整个触摸屏市场容量的急剧攀升。其对精密加工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也为电容触摸屏设备生产厂商带来了更多的商业机会。

以多点式触控应用为诉求的电容触摸面板主要技术分为薄膜式（film type）和玻璃式（glass type）两种。苹果阵营采用玻璃投射式电容（glass type），而非苹果阵营则以薄膜投射式电容（film type PET）为主。

目前薄膜式结构大多是将ITO（氧化铟锡，一种透明导电材料，应用于电容屏的可视区域）通过印刷或光刻的方式附着在PET薄膜上，外层为保护玻璃，称为G+F+F（glass-film-film）结构；而玻璃式结构是将ITO附着到玻璃传感器上，外加一层保护玻璃，是为G+G（glass-glass）结构。前者受限于高价ITO薄膜材料掌握在少数日本供应商手中，后者贴合良率普遍偏低导致电容触控模组成本居高不下。

为了摆脱这些障碍，同时满足终端电子消费产品轻薄化的趋势，近2年触控厂商开始着手研发减少ITO薄膜和ITO玻璃的用量，布局发展OGS（One glass solution）、内镶式触控和GF薄膜技术。

OGS技术是将ITO玻璃和保护玻璃集成一片玻璃，不仅可以节省一片玻璃，也可减少一次贴合制程，约较两片式G+G产品减薄0.4毫米，成本下降40%。目前

专业触控模块大厂宸鸿科技有限公司、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达鸿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布局发展OGS最为积极。其中，胜华的OGS产品量产出货速度最快，2012年已应用到苹果公司IPHONE5手机之上，2012年底国内触控厂商也开始积极投入开发OGS产品，并开始送样给客户认证。OGS工艺在玻璃强化和量产速度上的生产技术尚未完全突破，目前良率较低（不足80%）。相对于外挂式专业触控模板厂积极布局OGS技术，主要TFT面板厂则倾向于发展内镶式技术（in sell touch），直接将传感器做在TFT显示屏内，大致可以分为in sell和on sell两种技术。内镶式触控的优点同样是可以节省一片玻璃和减少一次贴合制程。

针对目前电容触摸屏生产中的导电玻璃方案和导电薄膜方案的成图工艺主要有油墨印刷工艺、光刻胶工艺（黄光显影工艺）和激光工艺，前面两种都属于化学工艺。

①玻璃触摸方案（G+G）的实现工艺：G+G电容触摸屏的制作成本较高，具备硬度高、耐磨损、使用寿命长、触摸灵敏度高等特点，传统油墨印刷工艺无法在玻璃触摸屏上实现高精度蚀刻，目前主要采用真空镀膜加黄光制程工艺，该工艺投资大，精度高，但其掩膜板（电路母板）需要根据型号单独制作，适合大量生产的单一机种。主要设备是真空镀膜设备、黄光制程设备；黄光制程工艺中需要酸碱蚀刻，在玻璃触摸屏领域激光工艺目前最好的切入点是可以快速精密蚀刻黄光制程工艺的掩膜版，未来根据玻璃触摸屏厂家的需求可以替代黄光制程工艺中的几道化学蚀刻环节。

②薄膜触摸方案（G+F+F）的实现工艺：目前主要采用油墨印刷工艺，部分知名厂商的高端产品（如三星、htc、小米、魅族等）也采用黄光制程工艺，油墨印刷工艺比较成熟，投资少，需要强酸强碱等化学品，但精度有限，已经越来越不能适应智能手机触控所要求的精密电路。目前已有二十几家薄膜电容屏厂商采用吉事达的激光设备替代传统工艺中的银浆化学蚀刻和ITO化学蚀刻，随着市场的发展，预计将会有更多的厂商采用激光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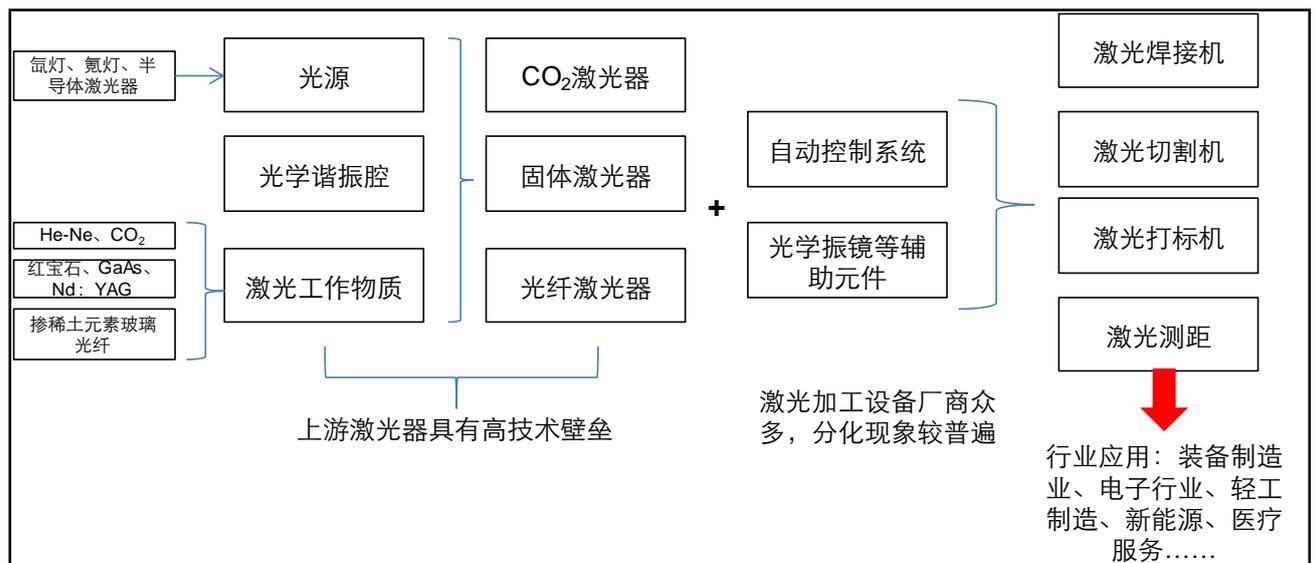
③OGS方案的实现工艺：目前市面上仅有苹果公司的IPHONE5手机采用了该方案，只有台湾宸鸿（TPK）、胜华、达鸿等少数厂商采用黄光工艺取得了技术上的突破，但面临良率提升和量产的困难（良率不足80%），短期内不会对薄

膜电容屏和玻璃电容屏造成威胁。目前上游设备厂商都在加紧开发针对OGS方案的设备产品。

2、行业价值链构成方式

从产业链的角度上看，激光产业具有非常广的覆盖面以及高度细化的纵深。激光加工设备主要由光学系统、机械系统、电控系统和软件系统组成。因此激光加工设备产业链中涉及上游产业主要包括光学仪器制造、机械制造、电子器件制造和软件等行业。中游的激光器与自动控制系统相结合生产出的专用激光设备包括焊接机、切割机、打标机等，以及激光设备在电子制造、机械装备制造、皮革轻工、医疗等领域的下游应用。整个激光行业从上游到下游都已经形成了一个非常庞大的产业体系。

激光产业链示意：



在光学仪器制造业中，除激光器制造行业集中度较高，主要被少数厂商所垄断外，传导镜片、激光头、摄像头等制造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在激光器制造行业，知名的激光器制造商不多。公司的光学器件为保证质量和技术支持力，主要从海外市场购买，如德国的 CCD、振镜，美国的激光器等。在机械制造业中，国内生产企业众多，集中度较低，企业可以选择的面很广，在价格和供货量上不会受制于供应商。在电子器件制造业中，自动控制系统制造行业的发展对本行业影响较大。

国内自动控制系统模块专业制造商较多，市场竞争充分。本行业内具备较强实力的企业一般会通过整合上游产业链，掌握自动控制系统的开发技术，从而实现对激光设备和加工工艺的有效控制。激光通用软件制作商较为广泛，大部分激光设备厂商选择外购方式，通过直接购买第三方软件来配合整套激光设备的工作以减少运营成本。但由于触摸屏激光蚀刻行业尚处于成长初期阶段，对激光加工的精度、良率都有很高要求，属于激光精微加工，客户个性化需求较强，公司的应用软件全部通过企业自己开发设计。

公司下游厂商主要为电容触摸屏生产厂商，主要应用领域为手持移动终端设备，包括手机、多媒体播放器、平板电脑、导航设备、触控型笔记本电脑等。公司系统解决方案和个性化的产品定制能满足客户的特有需求，业内竞争对手较少，属于产业链中附加值较高的部分。

3、国家对行业的监管体制和政策

激光设备制造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经济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作为行业管理部门，主要是管规划、管政策、管标准，指导行业发展，但不干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国家商务部及其下属分支机构，会同国家其它有关部门制定相关的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战略，指导整个行业的协同有序发展。

本行业的学术组织为中国科学院组建的中国光学学会。本行业的协会组织为原电子工业部部分研究所发起的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中国光学学会和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作为政府与企事业单位之间的桥梁与纽带，收集行业信息，进行产业发展的政策、环境、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研究，为政府部门决策和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参考；在政府授权下，在技术产品评测、行业标准制订等方面发挥作用；为会员提供信息咨询服务，协助会员解决在发展中遇到的难题。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法律法规

本行业涉及的国内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19001:2000）、《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等。

（2）国家政策

激光加工技术在国民经济建设中正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我国对加快发展激光加工技术十分重视，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的优惠扶持政策。主要包括：

①《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的第五部分列出了我国将重点发展的八项前沿技术，激光技术位列第七项。

②《国家“十一五”规划（2006—2010年）》：激光技术一直受到国家发展规划支持。从“六五”到“十一五”规划期间国家都将激光技术列为专项，给予了特别关注。《规划》指出：保持与国际先进水平同步的技术发展态势，重点突破若干关键技术，打破制约我国激光技术产业发展的瓶颈，形成具有竞争力的激光制造产业群体。以科技成果的转化、商品化为核心，重点解决激光单元器件、系统集成、加工工艺的核心关键技术问题。

③2000年国务院颁布《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重点鼓励发展光机电一体化设备制造，并将大大促进激光设备的制备需求。

④2000年以来，国务院先后制定的《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分别开始实施，对我国计算机软件和集成电路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起到了重要作用，有利于我国计算机软件和集成电路的技术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开发，促进了激光设备相关软件产业的发展，也带动了激光设备产业的成长。

⑤2007年1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及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被列入先进制造领域，进行优先、重点发展。

⑥2009年2月，国务院发布《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该规划提出要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积极采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以新应用带动新增长。该规划将促进与电子信息技术紧密结合的激光设备产业的发展，加快激光设备产品改造传统产业的步伐。

⑦2009年5月，国务院先后发布了《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和《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强调对装备制造业、轻工业与纺织工业装备自主化扶持，推进轻工机械、纺织机械一体化，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推广先进制造技术，转变产业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上述规划有助于激光设备在轻工业和纺织工业等行业的加速推广。

⑧2009年9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重点支持中小企业加快技术改造，促进高效节能环保产品、设备在中小企业的推广应用。广大中小企业在国家政策的扶持以及自身努力下逐渐崛起，将进一步扩大对节能环保的激光设备产品的市场需求。

⑨2010年10月18日，《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将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作为“十二五”期间中国经济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并以此带动中国产业结构升级，改变中国经济发展模式，驱动中国经济持续健康增长。作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的高端装备制造业因其技术先进、对国民经济的支撑作用带动作用最大、成长潜力大、处于产业成长初期而备受投资界青睐。

⑩2012年9月，国务院国发〔2012〕44号印发《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指导意见》。提出重点是：推进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产业化、提高装备水平、促进绿色发展、优化产品结构、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促进安全生产、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有利于推动包括激光加工设备在内的产业生产设备升级。

上述产业政策为我国高科技激光设备制造企业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产业健康发展，尤其是有关振兴制造业、调整产业结构的政策，为激光加工技术应用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及产业升级为行业提供了巨大增长空间

光电子产业将成为21世纪的支柱产业之一，其发展和应用已成为衡量一个国

家高科技发展水平的主要标志之一。《国家“十一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提出，光电子与激光领域是我国在高新技术产业重点发展的领域之一。

2007年1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委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被列入先进制造领域，进行优先、重点发展。面对经济危机，国家加大对制造业的扶持力度，出台多项政策以引导产业升级。2这些政策为激光加工设备的产业应用及推广创造了发展机遇，提供了巨大的增长空间。

②触摸屏加工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触摸屏技术随着2007年苹果公司手机的成功应用，从而开启了电容触摸屏技术的大规模商业应用。由于触点准确，触感好，符合人体工程学，反应灵敏，使用寿命长，多点触控等优势，电容式触摸屏已经成为主流的技术方式，广泛用于手机、平板、广告、宣传平台、黑板、电气设备，一直保持着高速增长的市场趋势。未来随着移动终端设备在各领域的增长，触摸屏市场容量将得到更大的提升。激光蚀刻工艺目前尚处于产业成长的初期阶段，随着传统产业的技术升级、产业结构调整、节能环保政策的推出以及产品个性化需求趋势的发展，激光设备将在越来越多的领域普及，产业应用具有巨大的发展前景。

③节能环保的绿色制造技术应用将是工业发展的趋势

目前，我国提出提高资源使用效率，降低生产过程中的污染成本，发展新能源，通过实施绿色战略来实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高效率、低能耗、低噪音的环保制造技术将是未来工业加工的趋势，激光加工技术不同于传统的刀具机械加工，无刀具磨损，不产生噪音，不易受电磁干扰，无环境污染，属于当今制造技术绿色化所追求的目标。

（2）不利因素

①上游行业的制约

我国激光产业发展时间较短，产品中的核心硬件如激光器主要是从国外进口，激光器制造技术基本为国外所掌握，这成为了制约产业发展和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的瓶颈。

②激光蚀刻加工工艺市场认知程度还有待提高，行业大规模应用尚需推广

激光蚀刻工艺在传统触摸屏加工领域具备明显的替代优势，但由于发展时间较短，下游行业对其优越性的认知程度还有待提高，现有传统生产线由于前期的巨大投入其更新换代尚需时日，实现大规模的行业应用仍需要一定时间的推广。

③行业企业规模偏小、资金实力不足

目前，我国触摸屏激光蚀刻行业尚处于成长初期阶段，企业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整个细分行业企业的规模普遍不大，行业呈现出“散、小、弱”的局面，不利于行业持续的科研投入，在行业发展趋缓时容易产生无序竞争，爆发价格战，整个行业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小。

（二）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前瞻网的统计，触摸屏出货量全球排名第四的台湾奇美电子2012年出货3.6亿片，行业排名前30的厂商占总出货量的50%，由此推算，全行业出货量约在50-60亿片。

根据平安证券触摸屏行业研究报告，以手机和平板电脑为例，2013年品牌智能手机（不含山寨机）全球总出货量预计在8.5亿支，加上单独配件出货，仅手机触摸屏的需求量就将接近10亿片，其中70%系采用薄膜电容触摸解决方案；中国是组装手机生产大国，全球约90%的无品牌组装手机（即山寨机）都出自中国，其产量约与品牌手机持平，2012年出产的山寨机几乎全是利润较高的触摸屏手机。预计2013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在1.95亿部左右，按面积折合，平板电脑触摸屏产量接近4亿片，其中50%采用薄膜电容屏方案。

按照平均单台银浆设备月产116k的产能、单台ITO设备月产78k的产能，可以计算出单独激光银浆蚀刻机的总市场容量在4300台左右（理论上全部采用激光设备生产），作为配套的ITO设备的市场容量在1600台以上，但这取决于新增触摸屏产线是否选择激光工艺及存量油墨印刷工艺被激光工艺所替代的进程。

根据目前电容触摸屏手持终端的综合增长速度32%进行测算，每年新增产线对激光蚀刻设备的需求大约在1200-1300台左右（在激光设备供给未饱和的情况下多数厂商还是会选择油墨印刷或黄光工艺）。若现有油墨印刷工艺将在未来的

5-6年之内逐步被激光工艺所取代，油墨印刷工艺的替代需求将在每年300-400台之间。综合来看，激光蚀刻设备每年的市场需求量约为1600台左右。

（三）所处行业风险

1、行业标准缺乏导致的不规范发展风险

由于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生产行业发展时间较短，还属于新兴行业，客户需求各异，标准化程度较低，客户管理模式衍生的个性化需求各不相同的特点，产品定制化程度高导致行业产品标准缺乏，由此也造成业内企业缺乏定价权，容易造成市场无序竞争，产品质量良莠不齐而缺乏权威的评定依据，行业的规范发展面临着一定的挑战。

2、触摸屏市场无序竞争加剧

由于触摸屏需求量得迅猛增长，国内大量企业蜂拥上马触摸屏生产线，使得触摸屏产能短期内结构性过剩，市场质量良莠不齐。大量的资源进入触摸屏生产市场，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低端产品结构性过剩、价格下跌、利润减少等弊端就会显现出来。无序竞争下，触摸屏生产行业潜伏危机，也将会对上游触摸屏生产设备厂商带来不利影响。

（四）公司所处地位

1、行业竞争态势

（1）行业竞争格局

激光产业作为光电子信息产业的核心组成部分，激光加工技术在国民经济建设中正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我国对于加快发展激光加工技术十分重视，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的优惠扶持政策。触摸屏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用户对于产品的个性化要求较高，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这对于加工工艺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包括工艺简单、操作灵活、可支持升级等。传统的触摸屏加工多使用黄光制程、运用酸碱蚀刻等，虽然传统工艺效率较高，但是缺乏灵活性，需要专业人员操作，且使用的化学药剂会造成很大的环境压力。公司在国内首家推出了激光蚀刻这一创新工艺，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目前也有越来越多的激光厂商投入到

这一市场中。

触摸屏激光蚀刻目前主要是与传统工艺的竞争,以及后进入触摸屏激光加工厂商的竞争。传统工艺与激光工艺各有优劣,传统工艺在单一机型同线路大批量生产上效率较高,但由于面临着成本投入大、工序多、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问题,竞争力正在逐步削弱。因触摸屏激光加工工艺为近几年新起,也还没有形成能主导市场的厂家。

(2) 行业市场化程度

目前我国触摸屏加工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等电子产业密集地区,因激光加工为新工艺,市场集中度还较低,还没有出现行业内的垄断性企业,各类企业都具备较大的成长空间。触摸屏行业正处于市场化发展期,在系统构建、业务整合、产品扩展和标准化等方面,大多数企业提供产品仍处在系统单一、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等情况。总体上来看,触摸屏激光加工行业市场化仍处在比较初级的阶段,竞争企业有增多的趋势但大多数处于较低水平竞争,行业内无明显的市场龙头企业,行业标准尚处在有待规范化的阶段。

(3) 行业竞争发展趋势

①触摸屏结构、材质将会向轻、薄、柔、大幅面发展

在材质方面,触摸屏零组件透明导电膜方面,变革较为明显。从行业角度讲,ITO导电膜在一段时间内仍将占据主导地位。但是由于ITO材料主要由日本提供,价格比较昂贵,因此寻找替代材料的步伐一直没有停止。目前以ZnO基薄膜、导电高分子、碳纳米管等为代表的新材料取代ITO的发展已经开始,预计未来会占有一席之地。

目前电容触摸屏结构包括G+G, G+f+f等,但目前业态正在向单片式电容触摸屏发展,即OGS结构,可实现更薄更轻量化的要求,有效降低成本,虽然目前OGS结构工艺还存在着良率的问题,但结构趋向简单的方向不会改变。而随着今后触摸屏向柔性化方向发展,OFS也是未来发展的主流方向。

在应用方向上,目前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是主要的应用领域。随着触摸屏市场对尺寸需求的增大,大尺寸触摸屏市场潜力无限,其中多点触摸

的电脑显示器、电视等大尺寸终端市场开始显现，发展空间广阔。

②激光加工工艺重要性会更加提升

油墨印刷、黄光等传统工艺日益体现出其局限性，大量使用强酸强碱的方式，不仅成本高，生产线占地面积大，更严重的是无法避免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问题，对体会造成严重的伤害。激光加工具备工艺流程简单、绿色环保的特点，精度高，可以实现柔性化生产，是未来触摸屏加工工艺的趋势。目前新投产的公司中基本会采用激光工艺。不少大厂由于以前采用黄光制程工艺投入成本较大，目前正在逐步向激光工艺转化。

而由于新的导电材质的运用，采用强酸强碱蚀刻的化学方式，其有效性越来越低，例如对石墨烯等成本更低、导电性能更好的新材料，采用化学方法就无法实现蚀刻。激光蚀刻属于物理加工方式，调整参数对各种材料均可实现有效加工。随着今后新材料技术的发展，更多高分子材料在导电薄膜上的运用，激光加工工艺对各种材质适用面广的优势将会更加明显。

③触摸屏加工产业将向一体化发展

触摸屏加工产业重要业态是向模组一体化发展，触摸屏产业有上游包括玻璃基板、PET薄膜、ITO靶材、光学胶等，中游包括ITO玻璃、ITO薄膜和IC等组件，下游为触摸屏模组。以往单独提供sensor(包括ITO玻璃和ITO薄膜)或其他组件的企业正纷纷往一体化拓展，以便生产触摸屏模组整体提供给下游厂商。拥有上下游资源整合能力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能获得更大的优势。

2、公司竞争优、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为保证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技术研发能力，公司已开展与国内知名大学和研究机构的技术合作，并以顾问方式请业内理论和实践经验丰富的专家对企业进行技术指导，极大增强了公司在激光装备制造方面研究和开发的实力。公司于2011年获得湖北省政府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业内资深人士为带头人的研发团队

坚持走自主创新的开发道路，已获取多项激光蚀刻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

②研发能力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深刻认识到技术的研发是公司生存发展的生命线。每年用于研发的投入均不低于当年销售收入的6%，且研发费用总额逐年递增。公司也注重研发人才的培养，不断扩大研发团队规模，目前公司研发人员17人，占公司总人数的16.83%，硕士3人，本科学历9人。此外，武汉作为“中国光谷”，有成熟的激光产业集群，公司在研发方面能借力国家光电实验室和众多高校，这也是其他竞争对手难以企及的。

③产品功能优势

公司产品加工速度具有较好的竞争优势，可以满足所有客户对加工幅面的需求；通过对激光器和扩束镜、振镜、场镜的优化组合以及不同的离焦技术，线宽可达到0.02-0.08mm，可以满足客户对各种线宽的需求。采用CCD视觉自动抓靶，直线电机控制XY平台精密运动保持高精度蚀刻，激光控制软件操作简单、编辑人性化，可满足各种图形线路蚀刻。

④人才储备和专利优势

公司拥有雄厚的人才优势，专业齐全、人才结构合理，具有丰富的科研、设计能力和管理经验。公司拥有熟悉光学、电气、机械、软件、材料等专业特点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掌握先进技术并运用于生产实践的核心技术人员，拥有熟练掌握生产技术、操作技能的一线员工队伍和熟悉市场的专业营销队伍，形成了合理的优秀人才梯队，为公司今后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根据“销售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理念，新产品储备较丰富，在市场处于比较领先地位。公司已获得5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另正在申请2项发明专利，正在实际审查中。

⑤服务优势

公司以“科技创新、成就客户价值”为使命，致力于以专业的技术和技能、专业的团队、专业的服务，帮助客户成就价值。以市场为导向，牢固树立顾客至上的理念，实行全面的质量管理，让质量管理贯穿市场预测、产品设计、生产制

造、售后服务等全过程。公司2011年获得“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正在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以制度建设作为质量管理的保障，制定了《原材料质量检查标准》、《产品作业指导书》、《半成品及成品管理制度》、《质量事故处理及报告制度》等，严格规范产品质量。

⑥客户积累和经验优势

系统完善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是激光加工技术成功应用的关键。开发系统完善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不仅需要掌握光机电的核心软硬件一体化技术，而且还需要长期的行业应用经验积累。公司是触摸屏激光蚀刻工艺的引领者，从业人员在业内有比较丰富的经验，通过行业内部展会、客户调研推介、市场和销售部门推广等已积累了比较丰富的客户资源。从开创该工艺开始，就在与客户的不断反馈完善中对市场和客户需求有了深刻的认识，并与客户有了良好的互动和稳固的关系。由于公司在业内的长期积淀，目前不少大厂商与公司有联合的技术研讨，公司产品在主要的大厂商中也有了比较广泛的技术认可。与作为跟随者的竞争对手，在市场认识和客户积累上与公司存在一定差距。

(2) 公司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不足

公司是民营科技企业，仍然处于快速发展期，虽然取得了技术优势，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但由于固定资产规模较小、股东担保能力也很弱，公司较难满足银行信贷审批条件，只能靠自身积累和股东投入获取资金。相对主要竞争对手，公司在资金实力上相对较弱的劣势更为明显。由于融资渠道单一，缺乏资金，原材料采购需要垫付资金，而销售回款往往需要设备通过一段时间的运行并通过验收才能全额到款，因此公司产能受到了一定限制，无法满足订单需求，成为影响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主要瓶颈之一。

②产品结构比较单一，系统抗风险能力较差

公司目前成熟量产的系列产品，其应用领域均是电容触摸屏的激光蚀刻领域。虽然激光蚀刻工艺与传统工艺相比，具有成本低、无污染、效率高、工艺简单易于管理等优势，且触摸屏行业市场空间巨大，但由于公司产品集中于触摸屏生产

领域，产品结构比较单一，一旦触摸屏行业发展受阻，公司系统抗风险能力较遭遇较大挑战。

（3）公司应对措施

①公司将加强对技术开发的立项审核与程序控制，严格按照流程要求进行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设计，通过自主研发或与外部专家、客户联合开发，不断推出新产品并提高产品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同时不断引进激光、新材料、机械等行业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以及专家，进一步提升人才竞争力。

②公司一方面抓住机遇提高技术水平、建立自身的品牌优势；另一方面依托核心产品占领市场，深入挖掘客户需求，继续创新优化业务模式，发挥服务优势，与触摸屏生产中印刷、烘干、切割、贴合等各工序厂商合作，加强优势互补，拓展市场。

③公司将根据重点客户分布加强各分支机构的建立，在海外地区适当发展渠道，利用国内市场持续增长的有利时机，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实现公司的加速发展。

④公司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实施专利战略，对于一些新开发的技术积极申请专利。另一方面，对于管理层和技术骨干人员将采取相应的激励措施，实施绩效激励和股权激励，以保持公司管理层和技术团队的稳定以及对核心技术的有效保护。

⑤多方位拓展融资渠道。较强的融资能力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将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需要，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以登陆新三板为契机，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不断拓展新的股权和债权融资渠道，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⑥实施“产品领先”的市场策略。公司在国内率先提出触摸屏激光蚀刻工艺的整体设计概念并推出了第一台实用量产触摸屏激光蚀刻设备，对专利进行了申请保护。在竞争对手采取跟随策略进入这一领域，产品价格下降后，公司根据“销售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理念，根据客户需求即将推出大幅面蚀刻设备、全套薄膜触摸屏生产线等产品。公司志于每年推出新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线，降

低产品集中的系统风险，在市场上保持领先地位，树立高端品牌形象，避免低端同质化竞争。

⑦进一步提升售后服务水平和客户服务速度，通过建立规范制度、不断培训强化提升质量意识、生产工艺、检验技能、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化素养等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质量规章制度，加强质量文化建设，认真落实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促进产品质量和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最近两年公司，股东陈家甦、付放、闫焮、任清荣四名自然人先后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股东陈刚，退出股东会，亦有袁聪、胡叶红、盛涛等八名自然人以及豪威拓投资公司一名法人机构因股权受让而成为公司股东。目前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共有 10 名发起人股东组成，分别为陈刚、豪威拓投资公司、袁聪、胡叶红、盛涛、皮晓红、胡云飞、沈淳、张启红、汪心楷。有限公司股东会对股权转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聘请审计评估机构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2013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的方案、各发起人以其拥有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方案、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最近两年，公司设董事会，由三名董事变更为五名董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就选举董事长、聘请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提请召开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最近两年，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监事会自组建以来，就选举监事会主席事项作出有效决议。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认识不到位，“三会”运行存在一些不规范，如有限公司股东会届次不清、相关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董事兼任监事情形；监事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作用未充分发挥；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等。

自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会议和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期召开，对公

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

公司的外部投资者为盛涛和皮晓红。盛涛和皮晓红于 2013 年 2 月分别担任有限公司董事，并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该二人能够通过董事会，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

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何晓华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行使监事职责。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职工代表监事在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履职情况尚待进一步观察。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认为有限公司阶段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执行董事、监事等法人治理结构，没有发生损害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的情形，但在运行机制方面存在一些不规范。主要表现：股东会运行方面，存在未能定期召开股东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相关会议届次不连续等情形。执行董事/董事会运行方面，存在未能组织制定公司战略、没有定期召开会议、未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业绩考核等情形。监事运行方面，有限公司设监事一名，存在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监事监督作用未能充分发挥等情况。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方面。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重大事项管理制度；有限公司阶段的关联交易未履行审批程序，关联方未履行回避表决。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的规章制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公司治理机制规定了股东权利的保障，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文件，建立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保障机制。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构存在的不足，提出改进措施或建议，如检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机制运行；加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知识的培训；发挥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制定、实施监督以及对管理层业绩考核的作用；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等。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10 月期间曾有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进行融资的行为。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票据发生额	20,559,611.00	2,000,000.00
其中：开具时无真实交易背景，后用于贴现	11,600,000.00	800,000.00
开具时无真实交易背景，后用于支付采购款	4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2,000,000.00
占比	58.37%	100.00%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应付票据余额	14,559,611.00	-
其中：开具时无真实交易背景，后用于贴现	6,000,000.00	-
占比	41.21%	-

截止 2013 年 4 月 19 日，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已经全部完成解付，亦没有新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行为。报告期内所有票据均及时履行了相关票据义务，不存在逾期票据、欠息以及纠纷的情形。

不规范票据融资对公司财务影响：2011 年末，公司开具的不规范银行承兑票据无余额，故对 2011 年末财务状况无影响。2012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81.07%，若扣除不规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600 万元和货币资金 600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7.81%。2013 年 7 月末，公司开具的不规范银行承兑票据无余额，故对 2013 年 7 月末财务状况无影响。

公司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代价”的规定，但公司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且所融资之款项均用于生产经营活动，不具有欺诈或非法占有目的，也没有因该等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而受到过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也没有从中谋取个人利益。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亦不存在刑事处罚和发生诉讼赔偿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刚承诺，若有关部门予以处罚，则相应罚金及公司相关损失均由其承担。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加强了票据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定了《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须经财务总监、总经理和董事长的批准。同时公司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票据开具行为，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如有违反将追究相关责任人的直接或间接责任。

公司律师认为，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四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一百零三条规定的情形，不会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也不会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被追究刑事责任。该等票据融资行为不会对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对本次股票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主办券商认为，上述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公司在报告期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之

“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综上，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没有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没有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够自主运作以及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科研、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并建立与之相适应的业务流程；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和独立做出生产经营决策的能力；公司与股东间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独立。公司是由吉事达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原吉事达有限所拥有的资产、债权、债务等均由吉事达股份承继。公司所拥有和使用的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不存在权属争议，并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目前公司所拥有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登记在有限公司的名下，但不影响公司资产独立性。同时公司承诺，将尽快向相关部门办理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于公司，没有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单位兼任

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或领取薪水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核算，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现象。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是独立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法人，设有研发部、制工部、采购部、品管部、市场营销部、国内市场部、财务部、行政人事部、海外市场部、售后服务部、生产部等部门；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刚以及其控制的豪威拓投资公司与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兼职单位均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现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的主要内容：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得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不得在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的主要内容：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具有相同或类似的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亦不得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等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的控制权；将不在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的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股东大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对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承诺不得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

对于不可避免的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规定，进行决策和实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1	陈刚	董事、董事长	420	70
2	盛涛	董事	92.4	15.4
3	皮晓红	董事	39.6	6.6
4	胡云飞	董事、总经理	6	1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5	胡叶红	董事、市场总监	12	2
6	袁 聪	监事、监事会主席、 研发部经理	12	2
7	刘 伟	监事	—	—
8	何晓华	职工监事	—	—
9	李书成	常务副总经理	—	—
10	张启红	副总经理	6	1
11	沈 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	1
合 计			594	99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董事陈刚与监事刘伟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也没有其他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 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避免同业竞争以及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之外，不存在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其他重要承诺的情况。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陈刚兼任豪威拓投资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董事盛涛、皮晓红在公司无其他职务，盛涛为科华银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欧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皮晓红为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教师。监事刘伟兼任豪威拓投资公司监事。副总经理张启红兼任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监事。

除上述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发生重大变动，系由于公司股东变动和董事会由三名调整为五名而导致，即原股东卢巍、任清荣退出，新股东袁聪、胡叶红、盛涛、皮晓红加入并担任董事，监事由任清荣变更为刘伟。股份公司董事会由陈刚、盛涛、皮晓红、胡云飞、胡叶红五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袁聪、刘伟、何晓华三名监事组成。公司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由于引进外部经营和管理人员，即 2012 年 6 月，胡云飞和张启红加入公司，分别担任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公司最近两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有利于优化股东结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京会兴审字第 121704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9,568.98	8,037,411.93	167,769.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726,324.82	6,809,254.60	1,755,700.00
预付款项	3,462,392.13	1,742,206.07	2,018,516.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50,481.15	6,731,200.79	446,020.31

项 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存货	23,416,178.31	16,633,486.68	3,918,580.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800.00	22,956.68
流动资产合计	48,094,945.39	39,974,360.07	8,329,543.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3,010.39	541,978.32	282,361.0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8,41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659.11	75,663.95	17,79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2,088.22	617,642.27	300,152.02
资产总计	49,477,033.61	40,592,002.35	8,629,695.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06,000.00	14,559,611.00	
应付账款	6,368,534.97	5,456,265.07	245,125.00
预收款项	4,056,950.00	5,260,774.78	64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93,466.51	
应交税费	1,056,585.43	559,339.39	23,776.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973,280.21	1,251,887.19	280,457.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项 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661,350.61	32,781,343.94	3,189,35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000.00	1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000.00	140,000.00	
负债合计	40,801,350.61	32,921,343.94	3,189,358.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82,000.00	1,282,000.00	1,282,000.00
资本公积	4,718,000.00	4,718,000.00	4,718,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568.30	167,065.84	
未分配利润	2,408,114.69	1,503,592.57	-559,662.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75,682.99	7,670,658.41	5,440,33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477,033.60	40,592,002.35	8,629,695.86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80,799.44	21,152,086.50	6,591,440.71
减：营业成本	9,695,527.19	9,175,412.21	3,608,829.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362.97	63,154.61	8,664.14
销售费用	2,707,657.63	4,433,083.92	1,115,035.74
管理费用	3,539,331.15	3,943,567.99	1,684,854.51
财务费用	290,639.25	571,015.69	206,560.68
资产减值损失	166,634.37	385,819.83	118,606.53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5,646.88	2,580,032.25	-151,109.94
加：营业外收入	434,715.74	8,754.68	1,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688.86		5,35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9,673.76	2,588,786.93	-155,368.94
减：所得税费用	64,649.17	358,465.68	-17,790.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5,024.58	2,230,321.25	-137,577.96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20,970.99	22,484,652.54	6,224,127.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37	67,893.71	186,586.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19,124.02	10,464,028.83	1,394,35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40,702.38	33,016,575.08	7,805,07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62,660.97	8,477,262.98	6,233,980.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7,010.60	3,009,356.21	1,470,71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934.10	469,308.79	268,725.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41,136.26	22,989,740.41	5,319,59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22,741.93	34,945,668.39	13,293,01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2,039.55	-1,929,093.31	-5,487,947.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400.00	108,318.21	110,11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00.00	108,318.21	110,113.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00.00	-108,318.21	-110,11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2,184.00	12,200,835.00	734,400.00

项 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02,184.00	17,200,835.00	2,734,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277.40	93,781.09	104,1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1,310.00	9,600,000.00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9,587.40	11,693,781.09	904,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2,596.60	5,507,053.91	1,830,3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842.95	3,469,642.39	-3,767,76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7,411.93	167,769.54	3,935,530.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1,568.98	3,637,411.93	167,769.54

2013年1-7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167,065.84	1,503,592.57	7,670,658.41
加：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167,065.84	1,503,592.57	7,670,658.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502.46	904,522.12	1,005,024.58
(一) 净利润						1,005,024.58	1,005,024.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05,024.58	1,005,024.5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0,502.46	-100,502.46	
1.提取盈余公积					100,502.46	-100,502.4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3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267,568.30	2,408,114.69	8,675,682.99

201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559,662.84	5,440,337.16
加：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559,662.84	5,440,337.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065.84	2,063,255.41	2,230,321.25
(一) 净利润						2,230,321.25	2,230,321.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30,321.25	2,230,321.2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67,065.84	-167,065.84	
1.提取盈余公积					167,065.84	-167,065.8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2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167,065.84	1,503,592.57	7,670,658.41

2011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422,084.88	5,577,915.12
加：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422,084.88	5,577,915.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577.96	-137,577.96
(一) 净利润						-137,577.96	-137,577.9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7,577.96	-137,577.9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1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2,000.00	4,718,000.00				-559,662.84	5,440,337.16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4、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的确认标准是：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信息，按照合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的情况下，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一般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表所述：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对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将有证据证明收回风险很大的应收款项归集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列示，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分别采用个别计价法和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或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以及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年	5%	31.67%-19.0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9、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说明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万元）	4,947.70	4,059.20	862.97
负债总计（万元）	4,080.14	3,292.13	318.9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67.57	767.07	544.03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67.57	767.07	544.03
每股净资产（元）	6.77	5.98	4.2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77	5.98	4.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2.47%	81.10%	36.96%
流动比率（倍）	1.18	1.22	2.61
速动比率（倍）	0.61	0.71	1.38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08.08	2,115.21	659.14
净利润（万元）	100.50	223.03	-13.76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50	223.03	-13.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46	222.29	-13.4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46	222.29	-13.40
毛利率（%）	43.24%	56.62%	45.25%
净资产收益率（%）	12.30%	34.02%	-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89%	33.91%	-2.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40	1.7397	-0.1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40	1.7397	-0.107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7	4.79	5.70
存货周转率（次）	0.48	0.89	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88.71	-528.62	-628.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7.07	-4.12	-4.90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4,809.49	3,997.44	832.95
非流动资产	138.21	61.76	30.02
其中：固定资产	138.21	61.76	30.02
无形资产	-	-	-
总资产	4,947.70	4,059.20	862.97
流动负债	4,066.14	3,278.13	318.94
非流动负债	14.00	14.00	-
总负债	4,080.14	3,292.13	318.94

公司 2013 年 7 月末资产总额 4,947.70 万元,较 2012 年末增加 888.50 万元,增加了 21.89%,主要是流动资产增加 812.06 万元所致。由于 2013 年销售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和存货合计增加了 1,069.98 万元,同时货币资金降低了 399.78 万元。2012 年末资产总额为 4,059.20 万元,较 2011 年末大增 3,196.23 万元,增幅高达 370.38%,主要是流动资产增加 3,164.48 万元所致。2012 年较 2011 年收入规模大增,导致应收账款和存货分别大增 505.36 万元、1,271.49 万元,2012 年股东陈刚向公司拆借资金导致其他应收款大增 505.36 万元,2012 年使用票据贴现融资使得货币资金余额大增 786.96 万元。公司 2013 年 7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7.21%、98.48%、96.52%,保持稳定高比重。

公司 2013 年 7 月末负债总额较 2012 年末增加 788.00 万元,增幅 23.94%,主要是流动负债增加所致。2013 年新增银行贷款 600.00 万元,借入可转股债权金额 1,000.00 万元,同时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合计减少 744.13 万元。2012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1 年末剧增 2,973.20 万元,增幅高达 932.22%,主要是流动负债增加所致。2012 年新增银行贷款净额 300.00 万元,销售增大带来的采购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增加 1,977.08 万元,销售增加而导致预收账款增加了 462.08 万元。公司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2013 年 7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66%、99.57%、100.00%,保持稳定高比重。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毛利率	43.24%	56.62%	45.25%
净利率	5.88%	10.54%	-2.09%
净资产收益率	12.30%	34.02%	-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9%	33.91%	-2.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40	1.7397	-0.1073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5028	1.7339	-0.1045

报告期公司收入来自销售激光蚀刻机、激光打标机、激光内雕机和配件等。公司2013年1-7月、2012年度、2011年度毛利率分别为43.24%、56.62%、45.25%。2011年是公司研发、制造和销售激光蚀刻设备的第一年，取得当年收入的73.78%，包括2台毛利为60.43%的GCB01B和2台毛利为41.89%的GCA01C；销售激光打标机和激光内雕机的收入占当年收入的22.78%，其毛利为35.65%。2012年公司激光蚀刻机收入占比提高到98.54%，且未销售毛利较低的GCA01C型设备，销售的GCB01B、GCC01B和GCC01A型设备的毛利分别为58.08%、55.27%和54.54%，销售结构的改变使得2012年毛利的提高。2013年1-7月公司未销售激光打标机、激光内雕机和GCA01C型设备。由于市场竞争的加剧，毛利相对较低的GCC01B和GCC01A在2013年1-7月毛利下降明显，且这两个型号在激光蚀刻机收入金额中的占比由2012年的47.79%上升到2013年1-7月的92.80%，市场竞争加剧和激光蚀刻机销售型号结构的变动，导致2013年1-7月毛利下降至43.24%。

公司2013年1-7月、2012年度、2011年净利率分别为5.88%、10.54%、-2.09%。净利率的变动主要由毛利率的变动和期间费用率的变动导致。2013年1-7月净利率较2012年下降4.66%，主要系毛利率下降13.38%和期间费用率下降4.03%，以及收到政府补助所致。公司2012年由于销售规模大增而扭亏为盈。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30%、34.02%、-2.50%。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主要系净利润和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变动所致。

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7840 元/股、1.7397/股、-0.1073 元/股，报告期公司的加权平均注册资本未变动，故基本每股收益的变动完全由各期净利润变动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2.47%	81.10%	36.96%
流动比率	1.18	1.22	2.61
速动比率	0.61	0.71	1.38

公司 2013 年 7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2.47%、81.10%、36.96%。资产负债率在 2012 年激增至 81.10%，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公司在未新增股权投资的情况下业务规模大幅提高，公司主要通过增加银行融资和加大经营性负债等方式获取扩大经营所需的资金。2013 年 7 月末小幅增长至 82.47%，主要是 2013 年 1-7 月为继续扩大业务规模，引入了华工创投的可转股债权投资导致。公司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2013 年 7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67%、99.57%、100.00%，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公司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显示偿债风险较大，但无长期偿债风险。公司无逾期尚未偿还的借款。

公司 2013 年 7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18、1.22、2.61，速动比率分别为 0.61、0.71、1.38。流动比率 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公司在未新增股权投资的情况下业务规模大幅提高，公司主要通过增加银行融资和加大经营性负债等新增流动负债的方式获取扩大经营所需的资金。2013 年 7 月末小幅降低至 1.18，主要是 2013 年 1-7 月为继续扩大业务规模，引入了华工创投的可转股债权投资导致。速动比率变动的的原因与流动比率变动的的原因一致。2012 年末流动比率接近 1 和速动比率小于 1 显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风险较大。

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1,100 万元整，公司为取得贷款进行的质押、担保等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四) 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7	4.79	5.70
存货周转率(次)	0.48	0.89	1.66

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87 次、4.79 次、5.70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期下降，主要是系随着收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各期的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增加幅度超过了各期的收入增长幅度所致。

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48、0.89、1.66。报告期公司主要以销售激光蚀刻机为主，客户在正式购买设备前一般需对设备与自有工艺的匹配性进行工艺对接试用，故公司收入增长的同时需要保有的库存量也不断提高，导致存货周转率的降低。

(五) 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2,039.55	-1,929,093.31	-5,487,94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00.00	-108,318.21	-110,11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2,596.60	5,507,053.91	1,830,3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842.95	3,469,642.39	-3,767,760.95

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175,842.95 元、3,469,642.39 元、-3,767,760.95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 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分别为-14,582,039.55 元、-1,929,093.31 元、-5,487,947.45 元。2013 年 1-7 月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为满足扩大的订单而加大当期原材料采购，以及为解付 2012 年末采购原材料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增；第二，公司当期新增员工导致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与此同时，由于截止 2013 年 7 月末公司存在一定发出但尚未完成验收的设备，这类设备于当期仅收到订货阶段进度款，导致当期销售收款较上述两项现金流出低

1244.87 万元，是当期经营性活动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2012 年度，公司利用票据结算和赊购等方式控制采购原材料现金流出，销售收款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高约 1,099.80 万元；与此同时，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等情况导致当年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其他现金净流出约 1,252.57 万元；前述两者的相抵后导致 2012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约 192.91 万元。201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由于当年公司销售规模较小所致。

(2)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皆为负数，均为少量购置固定资产所致，金额不重大。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投资性现金流活动。

(3) 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502,596.60 元、5,507,053.91 元、1,830,300.00 元。2013 年 1-7 月新增银行贷款 6,000,000.00 元，取得华工创投可转股债权投资款 10,000,000.00 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款项 2,102,184.00 元，支付贴现票据的到期解付款 3,000,000.00 元、支付贷款担保保证金和相关费用 381,310.00 元、利息费用等 218,277.40 元。2012 年取得银行贷款净增加额 5,000,000.00 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款项 11,200,835.00 元，支付贴现票据的保证金及到期解付款 8,600,000.00 元、支付利息费用 93,781.09 元。2011 年取得银行贷款 2,000,000.00 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款项 734,400.00 元，支付贴现票据的到期解付款 800,000.00 元和支付利息费用 104,100.00 元。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对于设备销售，公司在将设备交付给客户，进行安装、调试、工艺对接，并对客户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后，客户出具设备正常运行的验收单后，公司确认该笔销售的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对于配件等销售，公司在将配件等交付给客户后，即可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7,071,794.86	99.95	21,081,033.67	99.66	6,364,771.87	96.56
其他业务收入	9,004.58	0.05	71,052.83	0.34	226,668.84	3.44
合计	17,080,799.44	100.00	21,152,086.50	100.00	6,591,440.71	100.00

公司所处行业为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从公司产品内涵上来看，属于激光设备制造行业，应用行业为电子消费品电容触摸屏生产行业。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96%，主营业务突出。

(三) 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GCA01C							2,726,495.78	1,584,274.00	41.89
GCB01B	1,229,059.83	536,775.88	56.33	10,879,225.90	4,561,092.47	58.08	2,136,752.12	845,455.88	60.43
GCC01B	5,509,401.70	3,049,079.23	44.66	8,611,965.81	3,851,950.76	55.27			
GCC01A	10,333,333.33	6,104,963.68	40.92	1,350,427.35	613,931.47	54.54			
打标机、内雕机				239,414.61	139,929.25	41.55	1,501,523.97	966,269.81	35.65
配件等	9,004.58	4,708.40	47.71	71,052.83	8,508.26	88.03	226,668.84	212,829.36	6.11
合 计	17,080,799.44	9,695,527.19	43.24	21,152,086.50	9,175,412.21	56.62	6,591,440.71	3,608,829.05	45.25

公司报告期的收入来自销售激光蚀刻机、激光打标机、激光内雕机和配件等。收入变动分析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五）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毛利变动分析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说明”之“（二）盈利能力分析”。

(四) 按营业收入的地区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5 月			2012 年			2011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东	4,153,846.15	2,111,462.75	49.17%	5,846,153.85	2,342,172.55	59.94%			
华南	12,917,948.74	7,579,356.06	41.33%	14,998,119.89	6,684,802.16	55.43%	5,034,188.08	2,429,729.88	51.74%
海外	9004.55	4,708.40	47.71%	307,812.76	148,437.50	51.78%	1,557,252.63	1,179,099.17	24.28%
合 计	17,080,799.44	9,695,527.21	43.24%	21,152,086.50	9,175,412.21	56.62%	6,591,440.71	3,608,829.05	45.25%

报告期内，华南地区是公司的重点市场，2013 年 1-7 月、2012 年和 2011 年华南地区销售收入分别占各期收入的 75.63%、70.91% 和 76.37%。海外主要销售的是激光打标机、激光内雕机和配件等，报告期内公司逐步专注于研发、制造和销售激光蚀刻设备，外贸收入逐渐降低。各地区的毛利变动主要由该地区的主销机型的毛利水平决定。

（五）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增长率(注)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7,080,799.44	38.43%	21,152,086.50	220.90%	6,591,440.71
营业成本	9,695,527.19	81.15%	9,175,412.21	154.25%	3,608,829.05
营业利润	645,646.88	-57.10%	2,580,032.25		-151,109.94
利润总额	1,069,673.76	-29.17%	2,588,786.93		-155,368.94
净利润	1,005,024.58	-22.75%	2,230,321.25		-137,577.96

注：2013 年 1-7 月相对于 2012 年数据的增长率=（2013 年 1-7 月数据-2012 年数据/12*7）/（2012 年数据/12*7）。

收入变动分析如下：

单位：元

期间	类别	收入	成本
2013 年 1-7 月	激光蚀刻机	17,071,794.86	9,691,887.19
	其他	9,004.58	3,640.00
	2013 年 1-7 月合计	17,080,799.44	9,695,527.19
2012 年	激光蚀刻机	20,844,273.49	9,026,974.71
	其他	307,813.01	148,437.50
	2012 年合计	21,152,086.50	9,175,412.21
2011 年	激光蚀刻机	4,863,247.90	2,429,729.88
	其他	1,728,192.81	1,179,099.17
	2011 年合计	6,591,440.71	3,608,829.05

注：其他收入主要是销售激光打标机、激光内雕机和配件等。

公司 2013 年 1-7 月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增长了 38.43%，2012 年度较 2011 年度上升 220.90%。公司收入变动主要来自销售均价和数量的变动。公司 2011 年开始销售激光蚀刻设备，当年销售台数较少。2012 年公司在前期市场开拓的积极影响下，当年销售数量大幅提高，且以销售第二代设备为主，收入明显增加。2013 年 1-7 月，公司仍以第二代设备销售为主，但由于触摸屏市场的持

续火爆，更多竞争对手加入激光蚀刻设备制造行业，尤其一些主要竞争对手以及新入竞争者采取了低价策略，公司产品售价相应下调以应对市场竞争变化，因此虽然 2013 年 1-7 月公司收入继续增长但幅度降低。

营业利润的变动主要由毛利和期间费用变动导致。2013 年 1-7 月在收入增长的同时营业利润下降，主要系毛利率下降超过期间费用率下降导致。2011 年亏损主要是由于销售规模有限，毛利未能完全涵盖期间费用导致，2012 年销售规模提高后实现扭亏为盈。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表：

项 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注)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销售费用 (万元)	270.77	4.71%	443.31	297.57%	111.50	270.77
管理费用 (万元)	353.93	53.86%	394.36	134.06%	168.49	353.93
其中：研发费用 (万元)	161.12	47.30%	187.51	162.01%	71.57	161.12
财务费用 (万元)	29.06	-12.75%	57.10	176.44%	20.66	29.0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5.85%	-24.36%	20.96%	23.89%	16.92%	15.8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0.72%	11.14%	18.64%	-27.06%	25.56%	20.72%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9.43%	6.41%	8.87%	-18.35%	10.86%	9.4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70%	-36.97%	2.70%	-13.86%	3.13%	1.70%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38.27%	-9.52%	42.30%	-7.26%	45.61%	38.27%

注：2013 年 1-7 月相对于 2012 年数据的增长率= (2013 年 1-7 月数据-2012 年数据/12*7) / (2012 年数据/12*7)。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工成本（工资、福利费及社保）、差旅费、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等构成，上述几项合计在 2013 年 1-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占销售费用总额的 76.53%、80.14%、88.31%。公司制订了详细的与销售部门相关的费用报销及审核制度以规范和控制销售费用增长，公司 2013 年 1-7 月销售

费用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减少 121,691.01 元，增幅 4.71%。2013 年 1-7 月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增长导致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2 年的 20.96% 下降至 15.85%。2012 年销售费用较 2011 年大增 3,318,048.18 元，增幅达 297.57%，因而在 2012 年收入较 2011 年大增的情况下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1 年有所提高，由 16.92% 提高至 20.96%，主要原因系 2012 年公司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下述三类主要销售费用增加：一是销售团队扩充，对应的人工成本大增 974,604.20 元，增幅 365.68%；二是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销售人员差旅增加，导致差旅交通费用等大增 885,572.93 元，增幅 339.26%，同时招待费用提高了 491,102.00 元，增幅 2994.32%；三是为提供市场影响力，公司 2012 年参加专业性展会的次数增加，由此产生的费用增加 558,934.18 元，增幅 125.6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人工成本（工资、福利费及社保）和房租等构成，上述几项合计分别占 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管理费用总金额的 80.92%、77.87%、79.55%。公司 2013 年 1-7 月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增加 1,238,916.49 元，增幅 53.86%，主要系加强研发投入因而研发费用大增和公司在 2012 年末扩大生产办公场所导致房租增加所致。由于 2013 年 1-7 月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全年提高导致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幅度较小，由 2012 年的 18.64% 上升至 20.72%。公司 2012 年的管理费用较 2011 年增加 2,258,713.48 元，增幅 134.06%，主要系 2012 年研发费用提高和公司管理人员增加导致人工成本增加所致，由于 2012 年收入较 2011 年大增，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反而 2011 年的 25.56% 下降到 18.64%。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借款利息支出、票据贴现支出、手续费支出等扣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构成。因票据贴现减少降低使得公司 2013 年 1-7 月财务费用较 2012 年全年平均减少 42,453.24 元，减幅 12.75%，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由 2012 年的 2.70% 下降到 1.70%。2012 年财务费用较 2011 年增加 364,455.01 元，增幅高达 176.54%，主要系 2012 年提高了票据贴现融资导致贴现息增长。2012 年财务费用的增幅低于当年收入增幅，2012 年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从 2011 年的 3.13% 下降至 2.70%。

(七)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32,907.37	6,100.00	1,100.00
其他非经常性收入	1,808.37	2,654.68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80.56	-	-
盘点亏损	8,908.30	-	-
其他非经常性支出	-	-	5,359.00
小 计	424,026.88	8,754.68	-4,259.00
适用所得税税率	15%	15%	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604.03	1,313.20	-638.8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0,422.85	7,441.48	-3,620.15
净利润	1,005,024.58	2,230,321.25	-137,577.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4,601.73	2,222,879.77	-133,957.81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35.86%	0.33%	2.63%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不是持续性发生的事项，其中 2013 年取得 35 万元研发补贴和 8.32 万元房租补贴，其他均为专利补贴。除政府补助外，2013 年 1-7 月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为盘点亏损和固定资产处置损失，2012 年为废品收入，2011 年为诉讼调解损失。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35.86%、0.33%、2.63%，2012 年和 2011 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2013 年 1-7 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率比例较高，但考虑到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性。

(八)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 日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142000015),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享受所得税按 15% 计征的优惠政策。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7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9,165,584.70	81.80	274,967.54	8,890,617.16
1 至 2 年	2,039,675.18	18.20	203,967.52	1,835,707.66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11,205,259.88	100.00	478,935.06	10,726,324.82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7,019,850.10	100.00	210,595.50	6,809,254.6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7,019,850.10	100.00	210,595.50	6,809,254.60

账 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810,000.00	100.00	54,300.00	1,755,700.00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至4年	-	-	-	-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1,810,000.00	100.00	54,300.00	1,755,700.00

2013年7月末应收账款较2012年增加4,185,409.77元，增幅59.62%，主要系2013年1-7月收入较2012年全年平均增长38.42%所致，2013年新增客户伯恩光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帝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产生的应收账款达3,213,434.52元。2012年末应收账款较2011年末增加5,209,850.11元，大增287.84%，主要系2012年收入较2011年增长220.94%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在1年以内，仅2013年7月末有18.20%的款项在1至2年，主要为2012年销售产生的尾款，公司正积极催收上述款项，并按照坏账准备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2、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3年7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伯恩光学（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0,000.00	1年以内	15.08
深圳市帝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3,434.52	1年以内	13.60
艾科达（深圳）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00.00	1年以内	10.17
东莞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年以内	6.25
昆山苏馨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6,275.00	1—2年	5.68
合计		5,689,709.52		50.78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深圳安力触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0,000.00	1 年以内	14.39
深圳俊达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4,714.93	1 年以内	10.32
东莞市鸿瑞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 年以内	9.97
意力（广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8,000.00	1 年以内	9.52
昆山苏馨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6,275.00	1 年以内	9.06
合 计		3,738,989.93		53.26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广州意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0,000.00	1 年以内	53.59
深圳市欧图触控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0	1 年以内	46.41
合 计		1,810,000.00		100.00

(二)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90,147.67	86.36	1,355,422.67	77.80	1,919,696.76	95.10
1-2 年	54,104.00	1.56	353,183.40	20.27	98,820.00	4.90
2-3 年	418,140.46	12.08	33,600.00	1.93	-	-
3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3,462,392.13	100.00	1,742,206.07	100.00	2,018,516.76	100.00

2013 年 7 月末预付账款较 2012 年末增加 1,720,186.06 元，增幅 98.74%，主要系 2013 年收入增长采购增加所致；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减少 276,310.69 元，降幅 13.69%，主要系 2012 年末供应商未及时与公司办理结算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结构稳定。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公司预付账

款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金额为 472,244.46 元，占比为 13.64%，主要为未办理结算的原材料采购款，目前未见争议，回收风险较小。

2、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上海曙光机械制造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0,000.00	1 年以内	44.19	货款
义乌市圣石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000.48	1 年以内	18.72	货款
武汉森托尼激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 年	1.44	货款
		311283.76	2-3 年	8.99	
科艺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337.65	1 年以内	8.96	货款
广州冠测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00.00	1 年以内	3.08	货款
合 计		2,956,121.89		85.38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上海科铭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000.00	1 年以内	35.59	货款
湖北星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171.03	1 年以内	16.94	货款
武汉森托尼激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683.76	1-2 年	18.81	货款
		33,600.00	2-3 年	1.93	
湖北天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1 年以内	14.92	装修款
武汉三工光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781.54	1 年以内	4.92	货款
合 计		1,622,236.33		93.11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	-------	----	----	-----	----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深圳市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00	1年以内	31.71	货款
武汉森托尼激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683.76	1年以内	13.76	货款
		83,600.00	1-2年	4.14	
武汉雷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2,470.00	1年以内	8.05	货款
武汉新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400.00	1年以内	6.81	货款
嘉兴华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840.00	1年以内	6.28	货款
合 计		1,427,993.76		70.74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7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263,966.99	94.30	34,919.13	6,229,047.86
1至2年	176,007.60	2.65	17,600.76	158,406.84
2至3年	45,000.00	0.68	13,500.00	31,500.00
3至4年	-	-	-	-
4至5年	157,632.24	2.37	126,105.79	31,526.45
5年以上	-	-	-	-
合 计	6,642,606.83	100.00	192,125.68	6,450,481.15

账 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791,411.41	96.67	203,742.34	6,587,669.07
1至2年	70,740.00	1.01	7,074.00	63,666.00
2至3年	-	-	-	-
3至4年	157,632.24	2.24	78,816.12	78,816.12
4至5年	5,248.00	0.07	4,198.40	1,049.60
5年以上	-	-	-	-
合 计	7,025,031.65	100.00	293,830.86	6,731,200.79

账 龄	2011年12月31日
-----	-------------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90,740.00	56.97	8,722.20	282,017.80
1至2年	56,706.60	11.11	5,670.66	51,035.94
2至3年	157,632.24	30.89	47,289.67	110,342.57
3至4年	5,248.00	1.03	2,624.00	2,624.00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510,326.84	100.00	64,306.53	446,020.31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员工借支的日常备用金、租房押金等，2012年末包括股东向公司借款余额，2013年7月末包括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向公司借款余额。2013年7月末其他应收款比2012年末减少382,424.82元，减幅5.44%，主要系控股股东于2013年归还公司借款6,426,731.90元；公司向关联公司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提供借款5,100,000.00元；为获得贷款担保支付担保保证金等所致。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未制订关联方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已于2013年9月11日收回向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的款项，并承诺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将严格遵守关联方交易决策制度。

截至2013年7月末，账龄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比94.30%，账龄1年以上的主要为王伟功借款，公司正对此款项积极催收，并按照计提了坏账准备。

2、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如下：

单位：元

股东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陈刚			6,426,731.90	192,801.96	276,706.60	12,270.66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关联方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武汉鸿景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5,100,000.00	-				

4、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3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武汉鸿景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00,000.00	1年以内	76.78	借款
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310.00	1年以内	5.74	保证金
湖北奥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936.57	1年以内	4.82	保证金
武汉拓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901.00	1年以内	3.24	押金
王伟功	非关联方	45,000.00	2-3年	0.68	借款
		157,632.24	4-5年	2.37	
合计		6,218,599.81		93.62	

截至2013年7月末应收王伟功202,632.24元，系王伟功在公司任职期间借支的款项，公司正在积极催收此款项，并已经按照会计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该款项的收回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陈刚	关联方	6,426,731.90	1年以内	91.48	借款
王伟功	非关联方	45,000.00	1-2年	0.64	借款
		157,632.24	3-4年	2.24	
武汉拓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494.00	1年以内	1.84	押金
华中科技大学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1.42	咨询费
房租	非关联方	51,509.33	1年以内	0.73	押金
合计		6,910,367.47		98.37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王伟功	关联方	45,000.00	1年以内	8.82	借款
		157,632.24	2-3年	30.89	
陈刚	非关联方	220,000.00	1年以内	43.11	借款
		56,706.60	1-2年	11.11	
东新创业中心	非关联方	25,740.00	1年以内	5.04	押金
		5,248.00	3-4年	1.03	
合计		510,326.84		100.00	

(四) 存货

1、存货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5,134,042.91	-	4,118,366.90	-	526,869.46	-
低值易耗品	29,285.65	-	20,705.95	-	10,572.09	-
在产品	1,701,041.00	-	285,434.32	-	-	-
库存商品	16,551,808.75	-	12,208,979.52	-	3,381,139.00	-
其中：发出商品	13,337,331.04	-	9,731,442.50	-	-	-
在库商品	3,214,477.71	-	2,477,537.02	-	3,381,139.00	-
合计	23,416,178.31	-	16,633,486.68	-	3,918,580.55	-

公司2013年7月末、2012年末、2011年末的存货余额分别为23,416,178.31元、16,633,486.68元、3,918,580.55元。公司2013年7月末较2012年末增加6,782,691.63元，增幅40.78%，2012年末较2011年增加12,714,906.13元，增幅高达324.48%，均系公司自2012年起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处于发出商品阶段（产品已送达客户，客户尚处于试用未验收阶段）及原材料备库增加所致。报告期末库存商品54台设备，处于发出商品阶段的设备45台，公司存货不存在积压风险。

2、存货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2013年7月末，87.10%的存货账龄为1年以内，1年以上账龄的存货为产成品，金额为3,019,743.66元，占比12.90%。账龄2-3年的产成品为公司的

第一代激光蚀刻设备 GCA01C 和第二代产品 GCB01B 设备。其中 GCB01B 设备为报告期公司主要销售的产品，并将继续作为公司的主要设备型号对外销售，2013 年公司销售该类设备的毛利为 43.24%，因此该类设备未现减值迹象；公司库存 GCA01C 设备的目标市场为台湾市场，根据公司对台湾市场的调研和前期洽谈，库存 GCA01C 设备预计可以在 2013 年下半年以高于 40% 的毛利实现销售，未现减值迹象。

（五）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年	5%	31.67%-19.00%
机器设备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7-31
一、账面原值	814,158.78	390,723.65	6,538.55	1,198,343.88
机器设备	264,681.26	21,631.30	2,008.55	284,304.01
运输设备	319,025.80	223,605.00	-	542,630.80
其他设备	230,451.72	145,487.35	4,530.00	371,409.07
二、累计折旧	272,180.46	106,061.47	2,908.44	375,333.49
机器设备	22,222.10	31,787.97	159.00	53,851.07
运输设备	118,053.25	44,198.35	-	162,251.60
其他设备	131,905.11	30,075.15	2,749.44	159,230.8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541,978.32	-	-	823,010.39
机器设备	242,459.16	-	-	230,452.94
运输设备	200,972.55	-	-	380,379.20
其他设备	98,546.61	-	-	212,178.2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541,978.32	-	-	823,010.39
机器设备	242,459.16	-	-	230,452.94
运输设备	200,972.55	-	-	380,379.20
其他设备	98,546.61	-	-	212,178.25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	432,935.87	381,222.91	-	814,158.78
机器设备	6,393.17	258,288.09	-	264,681.26
运输设备	240,003.80	79,022.00	-	319,025.80
其他设备	186,538.90	43,912.82	-	230,451.72
二、累计折旧	150,574.83	121,605.63	-	272,180.46
机器设备	1,518.38	20,703.72	-	22,222.10
运输设备	54,796.44	63,256.81	-	118,053.25
其他设备	94,260.01	37,645.10	-	131,905.1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82,361.04	-	-	541,978.32
机器设备	4,874.79	-	-	242,459.16
运输设备	185,207.36	-	-	200,972.55
其他设备	92,278.89	-	-	98,546.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82,361.04	-	-	541,978.32
机器设备	4,874.79	-	-	242,459.16
运输设备	185,207.36	-	-	200,972.55
其他设备	92,278.89	-	-	98,546.61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4,084.42	138,851.45	-	432,935.87
机器设备	6,393.17		-	6,393.17
运输设备	184,312.00	55,691.80	-	240,003.80
其他设备	103,379.25	83,159.65	-	186,538.9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6,977.75	83,597.08	-	150,574.83
机器设备	303.68	1,214.70	-	1,518.38
运输设备		54,796.44	-	54,796.44
其他设备	66,674.07	27,585.94	-	94,260.0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27,106.67	-	-	282,361.04
机器设备	6,089.49	-	-	4,874.79
运输设备	184,312.00	-	-	185,207.36
其他设备	36,705.18	-	-	92,278.89
四、减值准备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27,106.67	-	-	282,361.04
机器设备	6,089.49	-	-	4,874.79
运输设备	184,312.00	-	-	185,207.36
其他设备	36,705.18	-	-	92,278.89

公司截至2013年7月31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账面原值1,198,343.88元，累计折旧375,333.49元，账面净值为823,010.39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68.68%，其中，机械设备的成新率为81.06%，运输设备的成新率为70.10%，其他设备含办公家具和电子设备等成新率为57.13%。公司其他设备的成新率不高，但基本为通用型设备，市场供应充分，成新率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要影响。

截至2013年7月31日，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六）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厂房装修待摊	458,418.72	-	-
合计	458,418.72	-	-

2、长期待摊费用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3-7-31
厂房装修待摊		547,518.06	89,099.34	458,418.72
合计		547,518.06	89,099.34	458,418.72

公司自 2013 年 2 月起，按照 30 个月摊销办公室及厂房的装修款项。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剩余摊销年限为 24 个月。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00,659.11	75,663.95	17,790.98
合计	100,659.11	75,663.95	17,790.98

2、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671,060.74	504,426.37	118,606.53
合计	671,060.74	504,426.37	118,606.53

（八）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坏账准备：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

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4、应收款项”中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一)应收账款”，公司对其他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三)其他应收账款”。公司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政策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5、存货”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3)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公司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政策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之“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6、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仅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2013年1-7月	504,426.37	268,339.56	101,705.18	-	671,060.74
2012年	118,606.53	385,819.83	-	-	504,426.37
2011年		118,606.53	-	-	118,606.53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2、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短期借款情况

银行	种类	金额	借款日	还款日	质押/保证方式
汉口银行 光谷分行营 业部	质押	500 万元 (注)	2012-10-8	2013-10-7	(1)控股股东陈刚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D028001200CR，最高额 1,000 万元； (2)公司提供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质押。质押合同编号：D028001200CQ，最高额 1,000 万元。
中国工 商银行 武汉光 谷支行	保证	300 万元	2013-6-27	2014-6-26	(1)控股股东陈刚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300 万元； (2)武汉东湖孵化器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 额：300 万元； (3)股东胡叶红、袁聪以其各 持有的公司 2% 股权（合计 4%） 质押给武汉东湖孵化器管理有限 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汉口银 行光谷 分行营 业部	保证	300 万元	2013-7-24	2014-7-23	(1) 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 合同编号： 40112130320006-WD-1，担保金 额：300 万元； (2)控股股东陈刚以自有一套 房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武汉信用 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 提供反担保。

注：公司已于 2013 年 10 月按期归还汉口银行光谷分行营业部的 500 万元银行贷款。

3、报告期内公司按期还本付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二) 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206,000.00	14,559,611.00	
其中：不规范开具 票据余额	-	6,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6,206,000.00	14,559,611.00	

(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311,649.97	99.11	5,398,948.07	98.95	173,408.00	70.74
1至2年	56,885.00	0.89	-	-	71,717.00	29.26
2至3年	-	-	57,317.00	1.05	-	-
3年以上	-	-	-	-	-	-
合 计	6,368,534.97	100.00	5,456,265.07	100.00	245,125.00	100.00

由于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余额一般为公司采购原材料应支付的余款，故余额分析将两个科目合并分析如下：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应付票据	6,206,000.00	14,559,611.00	-
应付账款	6,368,534.97	5,456,265.07	245,125.00
合计	12,574,534.97	20,015,876.07	245,125.00

2013年7月末应付款项余额较2012年末降低7,441,341.10元，降幅37.18%，主要系2012年末应付票据余额中含6,000,000.00元用于贴现融资的票据，扣除该金额2012年末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合计余额为14,015,876.07元，2013年7月末余额下降1,441,341.10元，降幅10.28%。2012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1年末大增19,770,751.07元，扣除2012年末应付票据余额中用于贴现融资的6,000,000.00元，增加了13,770,751.07元，主要系2012年生产扩大采购大幅提高所致。

2、应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

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
深圳市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5,251.87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2,033.06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市武昌区精玉模具加工厂	非关联方	361,290.49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茂和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051.28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市洪山区三智金属结构设备厂	非关联方	130,050.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350,676.70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
深圳市海威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5,447.94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鼎力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893.82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市武昌区精玉模具加工厂	非关联方	337,134.38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新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421.86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钧博机械制造厂	非关联方	169,797.11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4,063,695.11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
武汉亚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杭州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20.00	1-2 年	货款
武汉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钧锋机械制造厂	非关联方	33,315.00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康丽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武汉兴汉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性质
合 计		167,535.00		

(四)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61,950.00	85.33	5,260,774.78	100.00	640,000.00	100.00
1至2年	595,000.00	14.67	-	-	-	-
2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 计	4,056,950.00	100.00	5,260,774.78	100.00	640,000.00	100.00

2013年7月末预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降低1,203,824.78元,降幅22.88%,主要系收到客户验收单进行收入确认所致。2012年末较2011年末增加4,620,774.78元,主要系2012年末收到的未达到结算条件的货款增加所致。

2、预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3年7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性质
深圳达沃斯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0	1年以内	货款
苏州超联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000.00	1年以内	货款
		200,000.00	1-2年	
深圳市一巨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395,000.00	1-2年	
南京特美特光电公司	非关联方	348,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嘉兴荣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987,000.00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性质
深圳帝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9,774.78	1 年以内	货款
伯恩光学（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一巨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欧图触控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超联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3,804,774.78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性质
昆山苏馨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宸鸿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640,000.00		

(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962,733.62	99.91	1,241,340.89	99.16	224,901.89	80.19
1 至 2 年	-	-	10,546.30	0.84	-	-
2 至 3 年	10,546.59	0.09	-	-	55,555.52	-
3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11,973,280.21	100.00	1,251,887.19	100.00	280,457.41	100.00

其他应付账款一般为应付员工的报销款、物流费用等，2013 年 7 月末余额含华工创投向公司提供的借款 1,000 万元和股东皮晓红向公司提供的借款 150 万元，2012 年末含关联方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借款 100 万元，2011 年末应付股东陈刚 19.989 万元。

2013年4月公司与华工创投签订《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约定：华工创投给予公司可转股债权总额度1,800万元，分两期提供，第一期金额1,000万元，第二期资金在公司需要时提供，借款期限一年。若2013年公司业绩达到约定条件，华工创投在债权到期后的30天内可选择将债权转为股权。截至2013年7月末，公司收到华工创投上述可转股债权投资款1,000万元。

2013年2月和4月，股东皮晓红向公司分别提供无偿借款100万元和50万元，截至2013年7月末公司应付皮晓红150万元，公司在资金充裕时归还。

2、报告期内其他应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如下：

单位：元

股东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陈刚	99,421.71	报销款	27,635.60	报销款	199,890.00	借款
皮晓红	1,500,000.00	借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武汉鸿景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借款		

公司向关联方借款详细请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其他应付款中无其他借款。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前五名其他应付款情况

（1）截至2013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个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皮晓红	股东	1,5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陈刚	股东	99,421.71	1年以内	报销款
武汉众志达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年以内	中介费
武汉捷利铁路快运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57.00	1年以内	物流费
合 计		11,734,078.71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个人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性质
武汉鸿景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员工报销-汪心楷	员工	44,213.00	1年以内	报销款
员工报销-行政部	部门	33,507.70	1年以内	报销款
员工报销-胡叶红	员工	32,301.10	1年以内	报销款
员工报销-陈刚	员工	27,635.60	1年以内	报销款
合 计		1,137,657.40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个人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性质
陈刚	股东	199,890.00	1年以内	借款
汽车贷款	非关联方	55,555.52	2—3年	车贷
房租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房租
陈君临	非关联方	7,655.00	1年以内	顾问费
运保费	非关联方	3,086.00	1年以内	物流费
合 计		276,186.52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00,577.20	259,539.85	17,619.84
企业所得税	176,558.85	254,208.76	
个人所得税	29,025.60	9,255.21	3,689.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11.89	18,167.79	1,233.39
教育费附加	10,805.10	7,786.20	528.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03.39	5,190.79	352.39
堤防费	7,203.40	5,190.80	352.40
合 计	1,056,585.43	559,339.39	23,776.29

(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研发投资补助	140,000.00	140,000.00	-
合 计	140,000.00	140,000.00	

根据公司与武汉市科学技术局、武汉市财政局就签订的武汉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合同，武汉市科学技术局、武汉市财政局就“银胶电路激光成型设备项目”进行投资补助用于二次元成像仪的购置。合同规定第一笔投资款14万元于2012年12月到位，第二笔6万元投资款应于2014年1月到位。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282,000.00	1,282,000.00	1,282,000.00
资本公积	4,718,000.00	4,718,000.00	4,718,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568.30	167,065.84	
未分配利润	2,408,114.69	1,503,592.57	-559,662.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75,682.99	7,670,658.41	5,440,337.16

(二) 股份公司设立后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7月31日	
	股份公司设立前	股份公司设立后
实收资本	1,282,000.00	6,000,000.00

项 目	2013 年 7 月 31 日	
	股份公司设立前	股份公司设立后
资本公积	4,718,000.00	2,675,682.9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568.30	
未分配利润	2,408,114.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75,682.99	8,675,682.99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陈刚	最终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长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股东陈刚直接或间接对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7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盛涛	股东，董事
皮晓红	股东，董事
胡叶红	股东，董事，员工
胡云飞	股东，董事，总经理
袁聪	股东，监事，员工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刘伟	监事，员工，与控股股东陈刚系夫妻关系
何晓华	监事，员工
李书成	常务副总经理
张启红	股东，副总经理
沈淳	股东，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武汉鸿景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胡云飞和张启红投资的公司
武汉豪威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由控股股东陈刚 100%控股
陈学兵	员工，与控股股东陈刚系兄弟关系

关联方武汉鸿景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成立时间：2007 年 10 月 31 日

法定代表人：喻波

注册资本：16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洪山区青菱乡长征村长征工业园内

经营范围：胶粘制品、磨具磨料研制、开发、生产；包装材料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五金工具、化工产品（不含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品）、个人防护用品、润滑油脂、消防器材的销售业务；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的批发与零售；机电设备研发、制造、销售；电子元件和电子板加工；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

主营业务：界面材料模切加工和 PCBA(电子产品主板)的加工。

股权结构：熊胜祥出资 84 万元，出资比例为 52.5%；胡云飞出资 6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7.5%；张启红出资 16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

3、关联自然人

公司关联自然人主要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和“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二) 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有：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

除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一) 短期借款”中所述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外，报告期内，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4 月，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徐东支行取得一年期贷款 200 万元，控股股东陈刚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贷款已按期还本付息。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徐东支行取得一年期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 300 万元，控股股东陈刚为该笔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授信额度已到期，项下银行承兑汇票已按期承兑。

(2) 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

①报告期内，股东陈刚与公司的资金往来（不含差旅费报销等日常往来）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元）	资金流向	用途	资金拆借余额 (公司拆入为+, 公司拆出为-)
2011 年 2 月	200,000.00	公司拆出	陈刚向公司借款，用于在民生银行为公司提供担保	-200,000.00
2011 年 7 月	20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
2011 年 8 月	200,0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 7 月借款	-200,000.00
2011 年 8 月	20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

时间	金额（元）	资金流向	用途	资金拆借余额 （公司拆入为+， 公司拆出为-）
2011年9月	200,0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8月借款	-200,000.00
2011年9月	20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
2011年10月	200,0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9月借款	-200,000.00
2011年11月	199,453.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547.00
2011年12月	199,453.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11月借款	-200,000.00
2011年12月	20,000.00	公司拆出	陈刚向公司借款	-220,000.00
2012年2月	199,998.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20,002.00
2012年3月	21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189,998.00
2012年4月	199,998.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2月借款	-10,000.00
2012年4月	20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归还2011年2月借款	190,000.00
2012年4月	300,000.00	公司拆出	陈刚向公司借款，用于在民生银行为公司提供担保	-110,000.00
2012年4月	249,998.00	公司拆出	陈刚向公司借款	-359,998.00
2012年5月	800,000.00	公司拆出	陈刚向公司借款	-1,159,998.00
2012年5月	497,6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归还公司借款	-662,398.00
2012年6月	690,010.00	公司拆入	陈刚结清公司借款后，余额为向公司提供流出资金	27,612.00
2012年6月	220,6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借款	-192,988.00
2012年7月	190,0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借款	-382,988.00
2012年7月	1,383,938.7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1,000,950.70
2012年8月	85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1,850,950.70
2012年8月	100,01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借款	1,750,940.70
2012年9月	14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1,890,940.70
2012年9月	190,0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借款	1,700,940.70
2012年10月	3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1,730,940.70
2012年11月	810,0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借款	920,940.70
2012年12月	336,887.00	公司拆入	陈刚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	1,257,827.70
2012年12月	7,422,800.00	公司拆出	公司结清向陈刚借款后，余额为陈刚向公司的借款	-6,164,972.30
2013年1月	3,160,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归还向公司的借款	-3,004,972.30
2013年2月	825,000.00	公司拆入	陈刚归还向公司的借款	-2,179,972.30
2013年4月	3,525,060.00	公司拆入	陈刚结清公司借款后，余额为向公司提供流出资金	1,345,087.70

时间	金额（元）	资金流向	用途	资金拆借余额 （公司拆入为+， 公司拆出为-）
2013年5月	215,0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借款	1,130,087.70
2013年6月	762,500.00	公司拆出	公司归还陈刚借款	367,587.70
2013年7月	367,587.70	公司拆出	公司结清向陈刚借款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股东陈刚之间的资金拆借已结清。

②报告期内，股东皮晓红与公司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元）	资金流向	用途	资金拆借余额（公 司拆入为+，公司 拆出为-）
2013年2月	1,000,000.00	公司拆入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00,000.00
2013年4月	500,000.00	公司拆入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500,000.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归还向股东皮晓红的借款。公司与股东皮晓红约定在公司资金相对充裕时偿还该款项。公司承诺，将在公司资金相对充裕时尽快向皮晓红偿还借款。

③报告期内，关联方鸿景创与公司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元）	资金流向	用途	资金拆借余额 （公司拆入为+， 公司拆出为-）
2012年3月	500,000.00	公司拆入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00,000.00
2012年4月	500,000.00	公司拆入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00,000.00
2013年7月	1,000,000.00	公司归还前期拆 入资金	公司归还鸿景创借款	-
2013年7月	5,100,000.00	公司拆出	资金拆借	5,100,000.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鸿景创款项 510 万元。公司已于 2013 年 9 月收到鸿景创全额还款。

考虑到向公司拆借资金的股东陈刚及关联方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均在公司资金短缺时向公司提供过无偿借款，且其向公司的借款能及时归还，公司未向股东陈刚及关联方鸿景创科技实业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

④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有限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没有建立关联交易的审

批制度，上述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涉及关联方亦为履行回避表决。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对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没有造成公司重大损失，亦未发生损害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方交易。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三）报告期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付款余额：

单位：元

股东/ 关联方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金额	性质
陈刚（注）	99,421.71	报销款	27,635.60	报销款	199,890.00	借款
皮晓红	1,500,000.00	借款				
武汉鸿景创科技 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借款		

2、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余额：

单位：元

股东/ 关联方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武汉鸿景创科技 实业有限公司	5,100,000.00	-				
陈刚（注）			6,426,731.90	192,801.96	276,706.60	12,270.66

注 1：2012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余额为陈刚向公司借款余额，其他应付款中余额为陈刚报销款，考虑两笔款项性质不同未对冲。

注 2：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余额主要系陈刚为给公司在民生银行徐东支行取得贷款进行担保而在

该行留存的资金，其他应付款中余额为其向公司提供的无偿借款，考虑两笔款项性质不同未对冲。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股东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股东与公司的资金拆借等，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主要由公司管理层商讨决定。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时，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专项审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没有造成公司重大损失，亦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相应措施和安排，主要有：

（1）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

（2）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3）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承诺将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③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④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替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对于不可避免的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决策和实施。

（5）公司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3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3年7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8月15日，为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评估基准日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3]101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7月31日，以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为主要评估方法，其中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为2,591.06万元、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3,341.52元，在对两种方法得出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后，以成本法（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结论。

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67.56万元，评估值为2,591.06万元，增值1,723.50万元，增值率为198.66%。整体改制后按照账面价值入账。股份公司股本600万元，剩余267.5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经查阅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2011年、2012年均按照当年税后利润的10%计提法定公积、按照当年税后利润的5%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公司2011年度和2012年度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没有变动。

此外，公司发起人股东承诺，在公司未偿还完华工创投的债权本金及费用之前，不要求公司进行分红。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四、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公司存有可转股债权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陈刚与华工创投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签署《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约定华工创投向公司提供 1,800 万元可转股债权，用于业务合同相关原材料采购、产品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债权到期时根据华工创投要求归还华工创投全部或者部分本金与相关费用；当协议约定条件成就时，华工创投可选择将该债权转为股权或收回；转股条件为公司 2013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000 万元、2,000 万元；转股价格为采用市盈率倍数法进行估值，以 2013 年预计的 2,000 万元净利润为基础，PE 为 9 倍，公司估值 1.8 亿元，并根据实际用于转股的资金金额确认华工创投的股权比例；借款和转股期限为自资金到位日起满一年为止，华工创投在期满之后 30 日内决定是否转股。如未选择转换股权，则公司应当偿还该债权及相关费用，并约定资金占用费为年利率 12%。

为保障华工创投之可选择债转股的权利，公司发起人股东共同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与华工创投之间签署协议，属于真实的意思表示，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如华工创投未选择债转股，同意在公司未偿还完可转股债权本金及资金占用费的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进行分红；（3）在实施债转股时，发起人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时，投同意票，并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等权利；（4）发起人所持股份在本协议约定实施债转股期满前，不对外转让，除非受让方接受本声明与承诺以及协议约定内容；（5）在实施债转股时，确保该债转股行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的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的情形；（6）在华工创投依照本协议实施债转股之前，公司若对

其他对象实施定向发行，承诺将前述内容与协议约定作为定向发行的必备条款之一，并且新增股份锁定期在本协议约定实施债转股期满之后；（7）未来华工创投选择实施债转股时将以定向发行的形式进行，并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关于定向发行的规定。

根据公司及全体股东采取的措施，未来华工创投选择债权转股权的行为能够得到保障，不会对本次公开转让构成实质影响。同时华工创投若实施转股，将持有不超过公司 10% 股权，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二）短期偿债风险

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资金需求较大，主要依赖由股东担保、两项实用新型专利质押和外部担保后由股东提供反担保、股东股权质押等方式取得银行和专业投资机构融资，造成公司负债较高。公司 2013 年 7 月末、2012 年末、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2.47%、81.10%、36.96%，流动比率分别为 1.18、1.22、2.61，速动比率分别为 0.61、0.71、1.38，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和较低的短期偿债指标显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同时考虑公司 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随。另外，公司达不到与华工创投约定转股条件时归还可转股债权将对公司现金流和偿债能力将产生重要影响，如下述措施得不到有效执行，则存在影响公司未来持续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扩大销售规模，积极开展与客户验收工作，同时加大收款力度，强化销售人员业绩考核与回款相挂钩；②积极与供应商洽谈，争取优惠货款支付条件；③加强成本与费用管理，减少成本与费用开支；④寻求银行融资授信。公司正在积极与汉口银行光谷分行等金融机构积极洽谈融资事项。2013 年 7 月，汉口银行光谷分行已初步批准给予公司 1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⑤公司积极寻求其他投资者，实现股权融资。公司通过上述措施筹措资金，偿还借款，能够减少该事项对公司现金流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并保障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

（三）公司控制权变动风险

控股股东陈刚以其名下持有公司股权出质作为《武汉吉事达激光技术有限公司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履行的担保。根据协议约定，如果公司达不到转股条件时，则应归还该债务及相关费用，此时如公司无法偿还上述债务及相关费用，将可能导致华工创投行使质押权而致使公司控股权变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采取的措施同公司应对短期偿债风险的措施。

（四）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民营触摸屏生产企业，触摸屏生产行业竞争激烈、行业新进入者较大，各家客户业务规模和资金实力差异较多。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一般达成的是签订合同预付款、验收完成第二次付款、使用一段时期后付清尾款的销售款项收取模式，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将相应扩大。当客户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缺乏资金时，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如期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销售合同的评审制度，重大销售合同由公司管理层集中讨论；基于公司在近几年激光蚀刻设备行业积累的良好口碑，公司的客户质量有所提高，公司将加大开发业务规模和资金实力较强的优质客户，在扩大销售规模的同时提高回款效率；改善销售收款条款，在与较小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明确当客户无法及时回款时公司采取的限制性措施，确保公司权益；提高回款指标在销售部门业绩考核中所占比重，激励业务人员加强款项催收力度。

（五）公司税收优惠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42000015），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8 年版）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所得税缴纳比例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办理税务局备案事宜，重点关注国家财税政策动态，加强研发投入，积极争取政策扶持。

（六）股权高度集中和不当控制产生的风险

公司股权高度集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刚，直接和间接累计持有 4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等形式，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方面。公司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管理制度，内控体系在逐步完善，但其能否持续有效运行需要公司特别是管理层的遵照执行。如果公司出现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或致使内控制度不能持续有效运行，则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对此公司管理层将通过贯彻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等制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加强治理结构的评估完善，保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促进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七）技术替代风险及对策

电子消费品行业是产品更新换代最为快捷的领域之一，激光加工设备也属于顶尖的技术理念，在面临巨大的发展空间的同时，也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各种新的结构、材料在电子消费品行业层出不穷并得到新的应用，公司的激光蚀刻工艺相对传统的油墨印刷和黄光制程有比较明显的优势，但在未来也不排除会出现新的工艺技术来替代目前技术。公司若不能把握技术发展的趋势，可能会因技术替代而给业务带来一定的冲击。

公司作为激光蚀刻工艺的开创者，经过多年的经营，有了较为雄厚的市场积累和客户基础，并与客户建立了通畅的反馈渠道和机制，对行业趋势和客户需求有比较深刻的理解。公司秉承“销售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策略，每年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配备相应资金和人员，在研发上加大投入，确保持续每年均有新产品进入来满足客户市场需求。公司计划未来与科研机构合作建立省级研发中心，加快新产品的推出，并对新产品成立事业部更好的服务客户，应对技术更新换代风险。

（八）产品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45.25%、56.62% 和 43.24%，呈现出较大的波动。公司 2012 年毛利率水平较 2011 年出现较大幅度上升，主要是因为 2011 年产品结构中毛利率水平较低的打标机、内雕机占比较大，而 2012 年则是以激光蚀刻设备为主。2013 年，一些主要竞争对手以及新入竞争者采取了低价策略采用了低价竞争来扩大市场份额的方式，导致 2013 年激光蚀刻设备价格出现了较大降幅，毛利率也随之出现下降。公司存在着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立足于做产品引领者，突出技术创新以及通过技术创新引导公司的价值创造，强化技术服务，包括技术咨询、整体方案提供、售后服务等而弱化制造环节。公司将会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研发新的产品投入市场来战略先机并获得较高毛利率。随着 2013 年下半年公司大幅面蚀刻设备、整套薄膜电容屏激光生产线等产品的推出，公司毛利率水平将会得到较大程度的提升。

（九）产品结构比较单一风险

公司目前成熟量产的系列产品，其应用领域均是电容触摸屏的激光蚀刻领域。虽然激光蚀刻工艺与传统工艺相比，具有成本低、无污染、效率高、工艺简单易于管理等优势，且触摸屏行业市场空间巨大，但由于公司产品集中于触摸屏生产领域，产品结构比较单一，一旦触摸屏行业发展受阻，公司系统抗风险能力较遭遇较大挑战。

公司重视与客户的完善反馈交流机制，建立稳固的互动关系，密切与业内厂商的技术研讨和联合开发，确保开发产品能解决客户存在的实际问题，符合市场需求，降低市场风险。同时，公司每年均制定新产品研发计划，持续不断推出新产品，并将产品领域从单纯的激光蚀刻设备转向玻璃切割、生产线整合等。在公司的长远规划中，公司将聚焦于 3C 类电子消费行业而不仅限于触摸屏行业，同时开发精确的三维控制平台，在自动控制领域追求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丰富产品结构。

（十）委外加工风险及对策

公司将主要资源均用于激光解决方案的整体设计、自主研发、生产软件、运动控制系统等附加值和技术含量较高的关键部件，而对于技术要求不高、附加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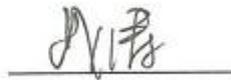
较低或市场化程度较高的材料及部件（床身、机加工件等）则采用直接采购或外协加工的方式取得，以外购（或外协）原材料并组装生产为主，固定资产投资较少。虽然这种模式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自身的经营特点，且公司制定了一套严格的管理流程和相关规定控制外购（或外协）材料的质量，2013年1-7月、2012年和2011年外协总额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9.62%、8.57%和2.76%，呈逐步上升趋势。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扩展，在公司全业务链体系中，不排除未来外协厂商无法跟进公司的发展步伐导致外协原材料供应短缺或质量下降的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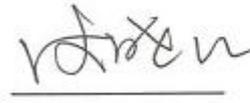
公司强化委外生产厂家管理，通过公司加工工艺单等标准文件对加工厂商生产行为进行规范，严格执行样品检验标准和批量生产产品的外部权威机构质量监督检查，加强订单管理和计划控制，应对委外加工可能带来的产品质量问题和供应不足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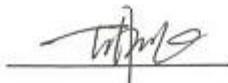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


陈 刚


盛 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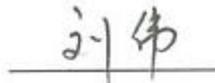

皮晓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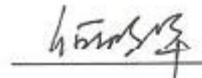

胡云飞


胡叶红

全体监事：


袁 聪


刘 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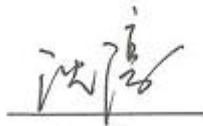

何晓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胡去飞


李书成


张启红


沈 淳

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7日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胡志刚

项目负责人：

王海

项目小组成员：

程晓 李冲 周军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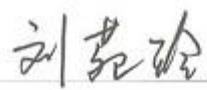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武汉吉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杨霞

经办律师：
夏少林

经办律师：
刘苑玲

2013年12月27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董新益 江少坚

会计师事务所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